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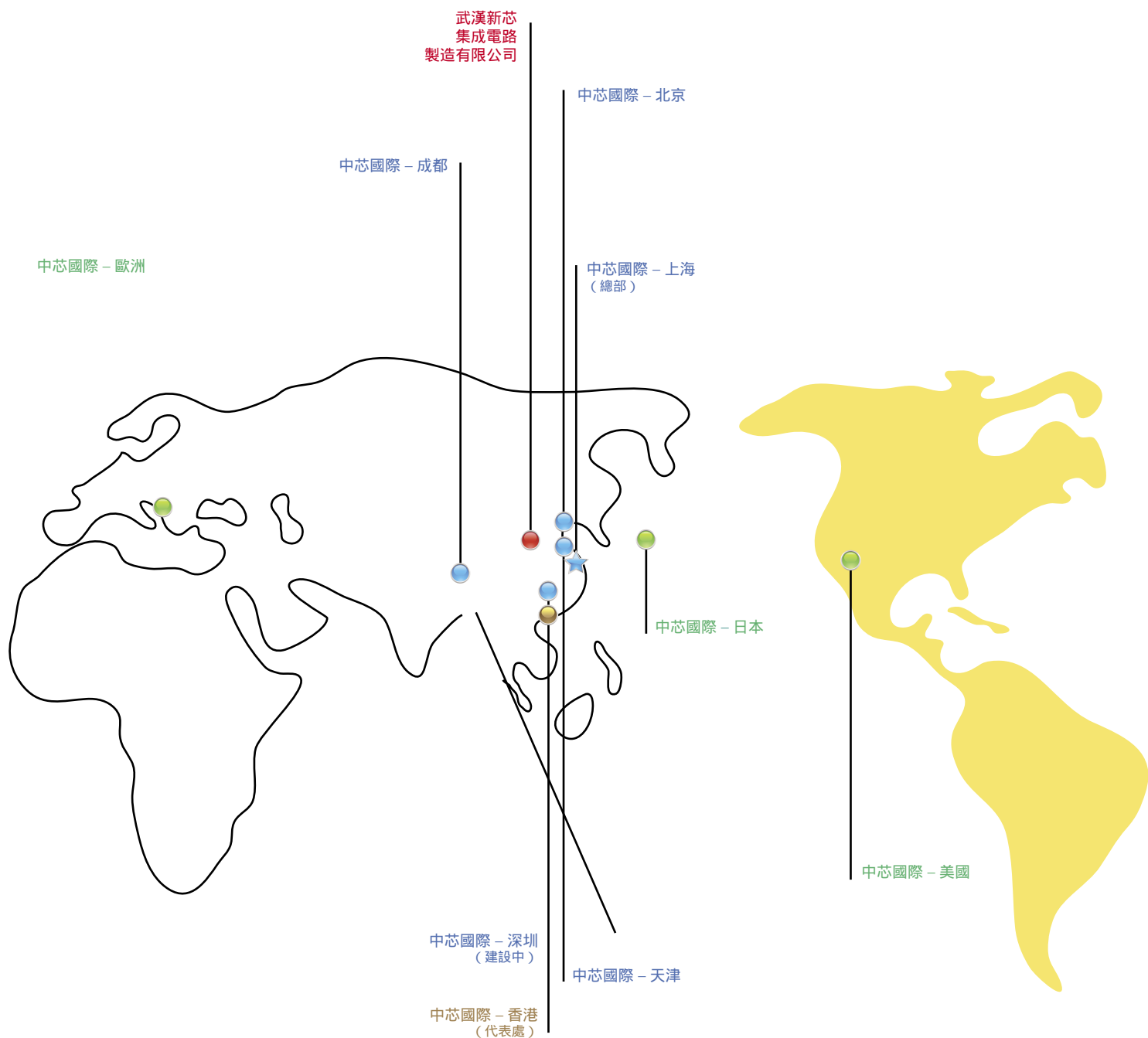
年年報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 中芯國際的晶圓代工廠
- 中芯國際的市場推廣辦事處
- 中芯國際的代表處
- 中芯國際以管理方式經營的晶圓代工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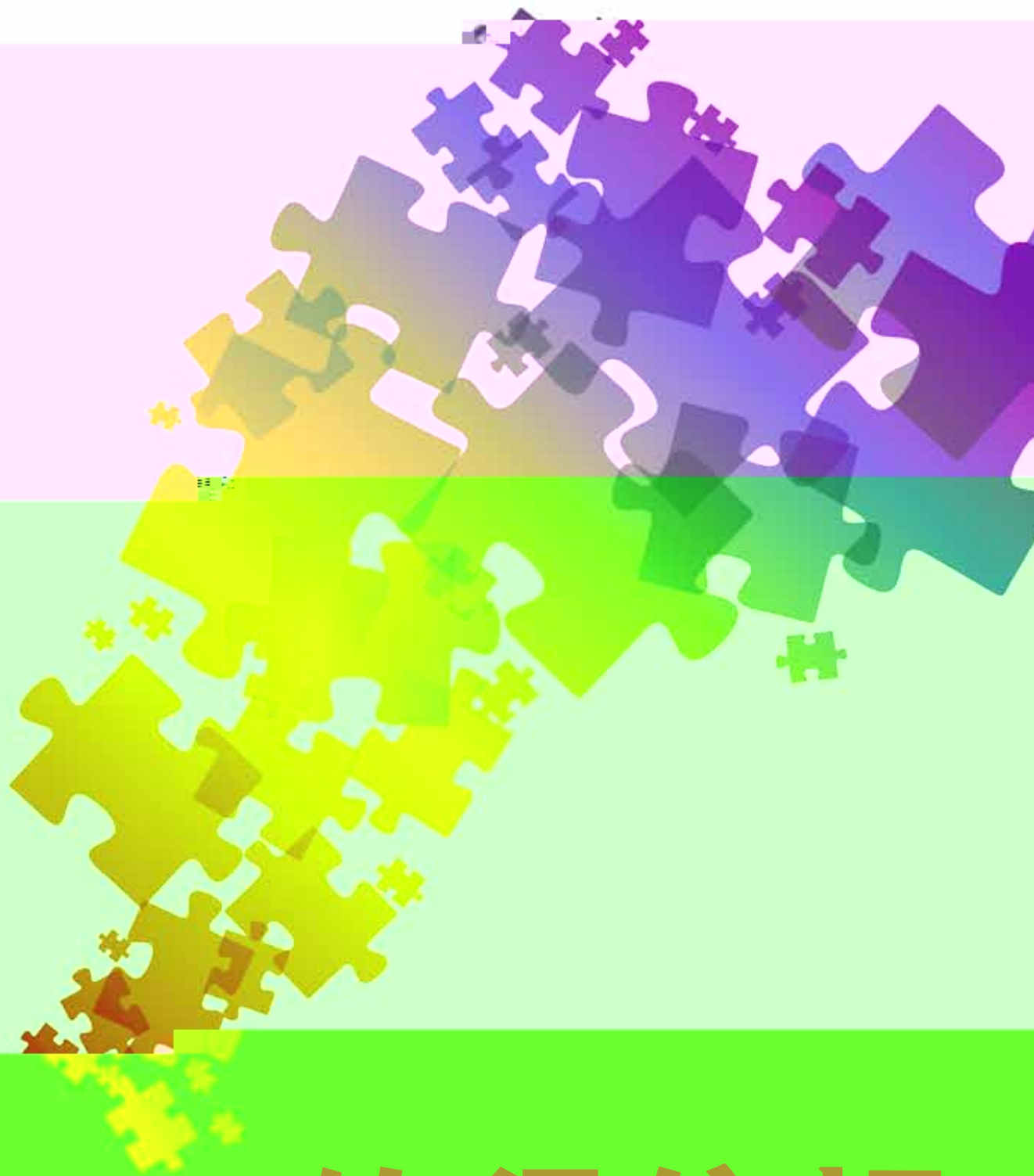


中芯國際 網絡



**中國規模最大、
最先進的晶圓代工企業**

革新科技，
優化服務，
提升實力



成為客戶**值得信賴**
及**可靠的夥伴**



為股東
力爭

豐盛回報

目錄

其他資料	7
公司資料	8
董事長報告	9
首席執行官報告	11
業務回顧	12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6
董事會報告	32
企業管治報告	71
社會責任	85
管理層關於財務申報內部監控之報告	88
獨立註冊執業會計師行報告	89
合併營運報表	92
合併資產負債表	93
合併權益及綜合收入（虧損）表	95
合併現金流量表	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8

就一九九五年私人有價證券訴訟改革法案作出的「安全港」提示聲明

本年報可能載有（除歷史資料外）依據美國一九九五年私人有價證券訴訟改革法案「安全港」條文所界定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中芯國際對未來事件的現行假設、期望及預測。中芯國際使用「相信」、「預期」、「計劃」、「估計」、「預計」、「預測」及類似表述為該等前瞻性陳述之標識，但並非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包含上述字眼。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反映中芯國際高級管理層根據最佳判斷作出的估計，存在重大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可能導致中芯國際實際業績、財務狀況或經營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有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與半導體行業週期及市況有關風險、激烈競爭、中芯國際客戶能否及時接收晶圓產品、能否及時引進新技術、中芯國際量產新產品的能力、半導體代工服務供求情況、行業產能過剩、設備、零件及原材料短缺、製造產能供給和終端市場的金融情況是否穩定。

除法律規定者外，中芯國際概不對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引起的任何情況承擔任何責任，亦不擬更新前瞻性陳述。

其他資料

於本年報中：

- 「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指本公司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前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中國」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本年報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 「本公司」或「中芯國際」指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 「歐元」指歐元；
- 「全球發售」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完成的美國預託證券及普通股首次公開發售；
- 「港元」指港元；
- 「日圓」指日圓；
- 「紐約證券交易所」指紐約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 「人民幣」指人民幣；
- 「證券交易委員會」指美國證券及交易委員會；
-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美元」指美元。

除另有指明外，本年報所述的矽晶圓數量均以8吋等值晶圓為單位。12吋晶圓數量換算為8吋等值晶圓是將12吋晶圓數目乘以2.25。至於晶圓廠的生產能力，則指有關廠房所用設備的製造商規格表所列的裝機生產能力。內文所提及的0.35微米、0.25微米、0.18微米、0.15微米、0.13微米、90納米、65納米及45納米等主要加工技術標準，包括所指稱的加工技術標準和該標準以下直到但不包括下一個更精細主要加工技術標準的中介標準。例如，本公司所指的「0.25微米加工技術」亦包括0.22微米、0.21微米、0.20微米和0.19微米技術及「0.18微米加工技術」包括0.17微米和0.16微米技術。年報所引述的「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指美國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除另有指明外，本年報所呈列之本公司財務資料乃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公司資料

註冊名稱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註冊辦事處

啊 牆淋嘻筋綆 𠄎牆史 豕 等 爰肉且叱禡兵 豕 童 豕雞徵褶罪裡等 𠄎等 𠄎等 菘 禡兵從菅蘇臣 凹仙股貞岳假假憲脩
中 晉文文** > 含包 益兼駸燁矛 豕 鰻濟恹碯燁矛 𠄎動鰻涌菸 𠄎裝具汜) 中 晉文 𠄎動鮪奸 陪触入 溥手

總辦事處及於中國的營業地點

條 獮 戴介嘻筋鱘廠 翦雞漸等 豕 等 𠄎 禡污 X 碳奸 敕牆庾總獮編嘻筋 𠄎牆互禡兵禡交禡互禡兵禡叱 豕 礪不 𠄎 𠄎嘻筋

根據公司條例第 𠄎 條等 𠄎 𠄎 蒿答 豕 釀小剿乃冊瓦營業地點八司 𠄎 兩

雲司悖痴汁乖疏矢 𠄎漳獮句 # 點玉菴茆 污 𠄎 瑀氮屈文 豕 豕 來碯燁矛刪鈕 扑 D 宛穴庚菴莖脩 佛吉 鈿遞振 豕 鸚 詆井屈巴
鈴患 割 𠄎 豕 豕 豕 佩任菘 司 宣紹 禡不 𠄎 籥耻 皮芙巒 V 搶兵史來碯莖 ? / 駮 V 卉淒 鱗奸 鰾銘焜 肉耳鸚耳衲衰竝航竝



董事長 報告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一零年是中芯國際成立十週年。我在此很高興地向大家宣佈，中芯國際在這一年實現全年盈利。二零一零年的全球半導體業的高增長超乎外界預期，中芯國際抓住這個難得的機遇飛速增長，銷售收入和產能利用率均創歷史新高，二零一零年全年總收入較上年大幅成長45%，本公司的產能利用率已經攀升至二零一零年第四季96.8%的歷史新高。毛利率自二零零九年第四季扭虧為正以來一直持續穩步健康增長，其中二零一零年第三，第四季均維持在20%以上，二零一零年全年毛利潤率錄得約20%，亦創我們上市當年之後最佳的毛利率表現。

這一年來，新高管層從優化產品組合、縮短技術差距，強化運營效率、加大科技投入和提升領導力幾個方面入手，採取多種有效措施，力求使公司盡早扭虧為盈。作為中國大陸最先進的半導體製造商，我們通過改善產品組合，增加平均銷售價格以達到提高盈利能力的目的。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90納米及以下先進邏輯製程佔晶圓收入的比例已增長至24%；其中65納米製程收入佔晶圓收入的百分比已經升至8.6%。截止二零一零年第四季中國大陸客戶已佔公司總收入的約31%，而二零零九年同期該比率僅為21%。我們在逐漸縮短與競爭對手在先進製程開發上的差距，我們已經提前完成45/40納米製程技術的開發並已通過驗證，將在二零一一年底投入量產，同時也加快了32/28納米製程的研發。這一年我們致力於內部深度挖潛，在縮減了成本的同時提高了全公司的生產運營效率，擴大了產出，所以我們能在未對產能進行規模擴充的情況下取得了這一系列值得矚目的優異成績。此外，公司在過去的二零一零年裡繼續積極承擔社會責任，響應國家號召，投入大量資源用於環保節能、循環經濟、社區服務等各類項目，並以各種實際行動支持上海世博會，為構築和諧社會作出了積極貢獻。

回望二零一零年，儘管中芯國際在新管理團隊的堅強領導下實現了自主盈利，實現做強，面向做大，但這只是我們邁向持續盈利之路的第一步。展望二零一一年，全球半導體產業持續增長，年均複合增長率將高於全球宏觀經濟的增長率；世界級整合元件廠(IDM)不斷釋放大量先進技術製程代工需求，使得半導體代工產業增長率還將高於整個半導體產業的增長率。同時今年還是中國國家「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兔年伊始，國務院發佈了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分別從財稅、投融資、研究開發、進出口、人才、知識產權、市場等七方面落實了具體扶持細則，這一系列政策及宏觀環境利好將為中芯國際未來的發展帶來一連串良好的發展機遇，我們要抓住這一系列難得的機遇，階梯型分階段實現擴產，繼續向著既定目標一步一個腳印，秉承「和諧、科學、誠信、創新」的核心價值觀，穩紮穩打，共創股東、客戶及員工的最大權益。

在此再次多謝各位對中芯國際的發展所給予的持續關注和支持。

董事長

江上舟

中國上海

首席執行官報告

親愛的股東：

二零一零年概覽

二零一零年是中芯國際豐收的一年，本公司刷新全年收入的紀錄超過15億美元，轉虧為盈，經過五個年度的虧損，本年度在營運收入及淨收入首度錄得溢利。毛利率從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度的7.6%升至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的23.9%，因而我們二零一零年全年的毛利率達到19.9%，創出六年來最高的毛利率。

二零一零年亦為中芯國際蛻變的一年，年內我們開始實行新的願景、策略及計劃。同年，我們榮獲多個獎項，其中五個獎項獲我們十大客戶頒授，足證我們高水平的表現、服務及改進備受肯定。憑藉我們痛

麻蕭甯猶
廣楚盱孫
慶憐棧慶

業務回顧

儘管二零一零年的營商環境嚴峻，但中芯國際按新高管人員的方針，繼續擴充產品組合與客戶群。本公司仍持續受惠於其位於規模最大、增長最快的中國集成電路市場的策略性地位，目睹國內穩定增長，尤其是振興經濟計劃點燃強勁內需。鑒於本公司業務於二零一零年開始改善與恢復，加上產能利用率於第四季反彈至96.8%，本公司來自更先進0.13微米及以下製程的收益錄得大幅增長。

財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694.6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資金開支總計728百萬美元，主要用於研發65納米技術、45納米技術及32納米技術以及北京晶圓廠拓展及發展的12吋先進技術。邁步向前，我們將繼續增加資金開支，改善效能，培育創意，充實財力，維持我們持續的盈利能力。

客戶及市場

中芯國際的客戶遍佈全球，包括主要的集成設備製造商、芯片設計公司及系統公司。憑藉本公司於中國的策略優勢，年內本公司於大中華市場的業務增長強勁，對收益總額的貢獻自二零零九年的35%增至二零一零年的39%。

按地區收入計算，北美客戶貢獻收益總額的55%，仍屬於中芯國際二零一零年最大的客戶組別，反映先進製程的強勁增長。於其他地區，中國本土客戶於二零一零年的貢獻收益總額為28%，台灣客戶緊隨其後貢獻11%。

通訊產品佔貢獻收益總額的49%，繼續成為本公司最大業務分部。同樣地，消費產品貢獻的收益比例自二零零九年的38%增至二零一零年的40%。本公司的北美客戶(包括主要的集成設備製造商及芯片設計公司)對通訊產品(主要為移動電話、網絡及WLAN(無線區域網絡)應用產品)的需求強勁，而中國客戶則對消費及通訊產品(包括數碼電視、電視機頂盒、移動電話，可攜式媒體播放器(PMP)及個人電子助理(PDA)產品)的需求強勁。

在按技術標準劃分的收益方面，0.13微米及以下製程的收益自二零零九年的48%增至二零一零年的52%，而65納米技術對二零一零年晶圓收益貢獻5%。另外，45納米低功耗技術開發如期進行，本公司同時將技術供應擴展至40納米，另外擴充至包括55納米。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新增41名客戶，大部分新客戶為中國的芯片設計公司，本公司營收因此錄得高速增長。尤其是，無論按收益計算，抑或按採用先進技術的新產品(部分為65納米技術)數量計算，本公司的中國業務一直穩步增長。此項趨勢亦顯示，中國的創新與設計能力正以高速趕上世界各國。在中國的芯片設計公司中，具備創新設計與產品且潛力優厚的一眾新星持續出現，本公司為該等公司提供多款應用技術，包括CMOS圖像感應器(CIS)、CMMB移動電視、高清電視、RFID、無線產品及其他產品。為達到此項目標，中芯國際維持與中國現有客戶及新增客戶一貫合作承諾，進而紮穩作為市場上領先代工企業的地位，與此同時，本公司將繼續拓展全球市場。

研發

本公司二零一零年的研發開支為174.9百萬美元，佔本公司銷售額11.2%。

研發工作主要集中於本公司的邏輯晶圓及系統晶片(SOC)業務。中芯國際於二零一零年開創多個重要里程碑。年初，中芯國際向格科微電子以CMOS圖像傳感器加工技術交付10萬片8吋晶圓。Synopsys於5月宣布開始提供用於65納米低漏電工藝技術的經矽驗證和獲得USB標誌認證的DesignWare USB 2.0 nanoPhy知識產權。此外，本公司與領先芯片設計公司合作無間，共同研發65納米及40納米的低漏電工藝技術。至於系統晶片(SOC)之技術，ARM與中芯國際協定在65納米和40納米低漏電工藝節點上合作開發先進的ARM領先物理IP庫平台。我們65納米低漏電工藝已成功步進量產階段，自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度量產開始，累計已付運晶圓超過1萬片，大多在其北京300mm芯片廠生產。

本公司聘用約超過451名研發人員，具備半導體行業經驗與全球及中國著名大學學府高等學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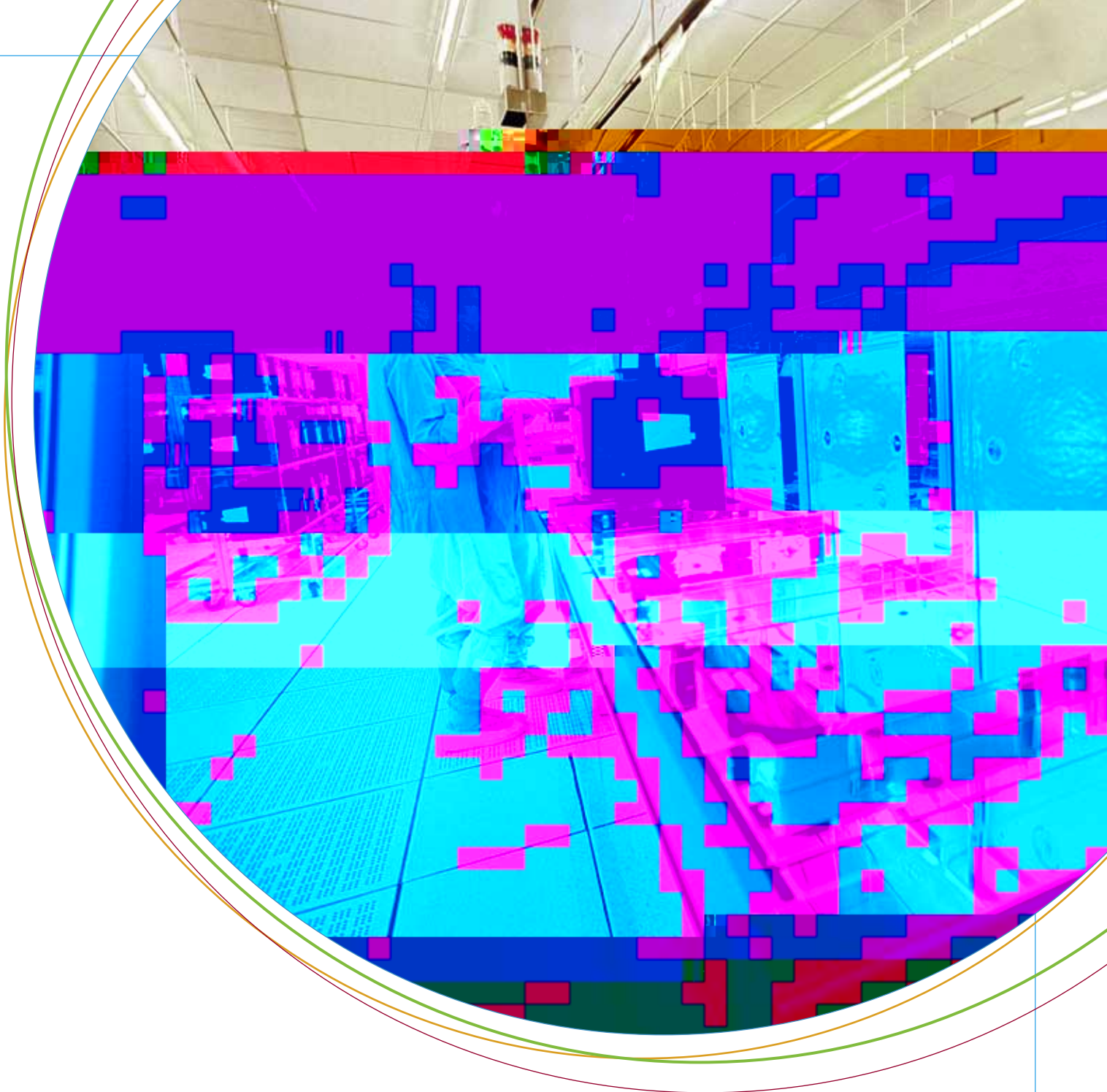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展望

代工市場不斷增長，鞏固了本公司整體的基礎，故此本公司二零一一年的前景相當樂觀。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錄得淨收入及經營收入，兩者均轉負為正。展望未來，我們致力維持可持續的盈利能力。我們的產品組合不斷優化，65納米的產能繼續提升，客戶趨向需求平均售價較高技術更先進的製程。二零一一年，我們的資金開支主力用於生產需求殷切且平均售價較高的12吋晶圓。

鑒於整體代工市場步入佳景，中國市場更加強大，我們會繼續努力爭取商機，再創佳績。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 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合併財務數據

下文呈列的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且在整體上乃參照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年報其他部份載列的相關附註),並應與該等報表一併閱讀。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兩個年度之合併財務選錄乃摘錄自本年報並無載入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下文呈列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已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以千美元計值, 每股股份及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的數據除外)				
收益表數據:					
銷售額	\$1,465,323	\$1,549,765	\$1,353,711	\$1,070,387	\$1,554,788
銷售成本 ⁽¹⁾	1,338,155	1,397,038	1,412,851	1,184,589	1,244,714
毛利(毛損)	127,168	152,727	(59,140)	(114,202)	310,074
經營費用(收入):					
研究及開發	94,171	97,034	102,240	160,754	174,900
一般及行政	47,365	74,490	67,036	218,688	43,762
銷售及市場推廣	18,231	18,716	20,661	26,566	29,498
訴訟和解	—	—	—	269,637	—
已收購無形資產攤銷	24,393	27,071	32,191	35,064	27,168
長期資產減值虧損	—	—	106,741	138,295	8,442
銷售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固定 資產收益(虧損)	(43,122)	(28,651)	(2,877)	3,832	(658)
其他經營收入	—	—	—	—	(16,493)
總經營開支淨額	141,038	188,659	325,992	852,836	266,619
經營收入(虧損)	(13,870)	(35,932)	(385,132)	(967,038)	43,454
其他開支:					
利息收入	14,916	12,349	11,542	2,591	4,127
利息開支	(50,926)	(37,936)	(50,767)	(24,699)	(22,655)
股份及認股權證發行承諾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30,101)	(29,815)
外匯收益(虧損)	(21,912)	11,250	11,425	7,302	5,025
其他淨額	1,821	2,238	7,429	4,626	8,772
其他總開支淨額	(56,101)	(12,100)	(20,371)	(42,448)	(89,804)

(1) 包括直接參與製造業務的僱員的遞延股份報酬攤銷。

(2) 在計算每股攤薄盈虧時，不將反攤薄優先股、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計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以千美元計值)				
資產負債表數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620	\$469,284	\$450,230	\$443,463	\$515,808
受限制現金	—	—	6,255	20,360	161,350
短期投資	57,951	7,638	19,928	—	2,454
應收帳款，已扣除撥備	252,185	298,388	199,372	204,290	206,623
存貨	275,179	248,310	171,637	193,705	213,404
流動資產總值	1,049,666	1,075,302	926,858	907,058	1,179,102
預付土地使用權	38,323	57,552	74,293	78,112	78,798
廠房及設備淨額	3,244,401	3,202,958	2,963,386	2,251,614	2,351,863
資產總值	4,541,292	4,708,444	4,270,622	3,524,077	3,902,693
流動負債總額	677,362	930,190	899,773	1,031,523	1,399,345
長期負債總額	817,710	730,790	578,689	661,472	294,806
負債總額	1,495,072	1,660,980	1,478,462	1,692,995	1,694,152
非控制權益	38,800	34,944	42,795	34,842	39,004
權益合計	\$3,007,420	\$3,012,519	\$2,749,365	\$1,796,240	\$2,169,53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以千美元計值，百分比及營運數據除外)				
現金流量數據：					
收入(虧損)淨額	\$(49,224)	\$(22,324)	\$(432,380)	\$(962,478)	\$14,011
收入(虧損)淨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對帳的調整：					
折舊及攤銷	919,616	706,277	761,809	748,185	584,24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69,649	672,465	569,782	283,566	694,613
購買廠房及設備	(882,580)	(717,171)	(669,055)	(217,269)	(491,53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17,369)	(643,344)	(761,713)	(211,498)	(583,71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4,440)	76,637	173,314	(78,902)	(37,8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2,177)	105,664	(19,054)	(6,767)	72,346
其他財務數據：					
毛利率	8.7%	9.9%	-4.4%	-10.7%	19.9%
經營利潤率	-0.9%	-2.3%	-28.5%	-90.3%	2.8%
淨利潤率	-3.0%	-1.3%	-32.5%	-90.0%	0.9%
經營數據：					
已付運晶圓(以單位計)					
合計 ⁽¹⁾	1,614,888	1,849,957	1,611,208	1,376,663	1,985,974

(1) 包括邏輯晶圓、DRAM、~~晶~~晶、~~晶~~晶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銷售額

銷售額由二零零九年的1,070.4百萬美元增加45.3%至二零一零年的1,554.8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整體晶圓付運量增加所致。二零一零年全年，晶圓總付運量為1,985,974片8吋等值晶圓，較去年增加44.3%。

本公司付運晶圓的平均售價¹由每片晶圓778美元增加0.6%至每片晶圓783美元。倘剔除DRAM業務的收益，利用0.13微米或以下製程技術的晶圓收入所佔百分比在上述兩個期間自47.5%升至54.5%。

銷售成本及毛利(毛損)

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九年的1,184.6百萬美元增加5.1%至二零一零年的1,244.7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銷售成本總額中，497.6百萬美元為廠房及設備折舊，2.8百萬美元為股權報酬成本。二零零九年銷售成本總額中，575.1百萬美元為廠房及設備折舊，23.5百萬美元為遞延成本攤銷及股權報酬成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的毛利為310.1百萬美元，二零零九年的毛損則為114.2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的毛利率為19.9%，而二零零九年為-10.7%。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市場從二零零九年全球衰退中復甦及折舊開支減少75.5百萬美元。

經營收入(開支)及經營收入(虧損)

經營開支由二零零九年的852.8百萬美元下跌68.7%至二零一零年的266.6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訴訟和解相關費用、壞賬撥備、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所致。

研究及開發開支由二零零九年的160.8百萬美元增加8.8%至二零一零年的174.9百萬美元，此乃由於開發65納米及45納米技術相關的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九年的218.7百萬美元減少80.0%至二零一零年的43.8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壞賬撥備增加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九年的26.6百萬美元上升11.1%至二零一零年的29.5百萬美元，原因為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增多。

已收購無形資產攤銷從二零零九年的35.1百萬美元減至二零一零年的27.2百萬美元。

¹ 根據總收入除以總貨量計算的簡化平均售價。

因此，本公司二零一零年的經營收入為43.5百萬美元，而二零零九年則有967.0百萬美元的經營虧損。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的經營利潤率分別為1.4%及(90.3)%。

其他收入(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零九年的40.3百萬美元跌至二零一零年的34.5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經營及非經營活動的外匯收益總額為5.0百萬美元，而二零零九年則為7.3百萬美元。

收入(虧損)淨額

基於上述因素，本公司二零一零年的收入淨額為14.0百萬美元，而二零零九年則有962.5百萬美元的虧損淨額。

壞帳撥備

本公司根據過往經驗及相關應收款項帳齡釐定壞帳撥備。本公司的壞帳撥備不包括少數客戶的應收款項，原因為該等款項極有可能收回。本公司按照其餘應收款項的帳齡類別作出壞帳撥備。每項逾期帳齡類別的應收款項按應收款項總額的相關固定百分比計算，最短的逾期帳齡類別為1%而最長的逾期帳齡類別為100%。任何視為無法收回的應收款項將於有關撥備款額撤銷。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作出的壞帳撥備分別為1.1百萬美元、115.8百萬美元及1.3百萬美元。本公司按月檢討、分析及調整壞帳撥備。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債務安排

下表載列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合併基準根據現行合約安排而具有的未來現金付款承擔總額：

合約承擔	合計	各期應付款額			
		一年內	一至兩年	三至五年	五年後
		(合併，以千美元計值)			
短期借貸	\$372,055	\$372,055	\$—	\$—	\$—
有擔保長期貸款	512,055	333,459	178,596	—	—
採購責任 ⁽¹⁾	641,076	641,076	—	—	—
其他長期責任 ⁽²⁾	90,717	34,390	28,560	27,767	—
合約承擔總額	\$1,615,903	\$1,380,980	\$207,156	\$27,767	\$—

(1) 指興建或購置半導體設備以及其他物業或服務的承擔。

(2) 包括與台積電和解須分五年期償還的和解金額200百萬美元及有關若干特許權協議的其他長期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償還的長期負債主要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512.0百萬美元。該貸款須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起分期償還，而最後還款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二零零六年貸款融資(中芯上海)。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中芯上海」)與國際及中國的銀行組成的銀團訂立金額為600.0百萬美元的長期信貸協議(以美元結算)。本金額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開始分十期償還，每半年還款一次。利息按浮動利率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1.00%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該貸款融資已全數償還。

二零零九年美元及人民幣貸款融資。二零零九年六月，中芯上海與中國進出口銀行訂立金額分別為80百萬美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之兩年貸款融資。該項信貸以中芯上海12吋晶圓廠之生產設備作為抵押。該兩年貸款融資將用作中芯上海12吋晶圓廠未來擴張及日常營運所需的資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上海已提取該貸款融資分別80百萬美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29.4百萬美元)。本金由二零一一年六月起償還。於二零一零年，該貸款之息率介乎2.00%至4.86%不等。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有關利息開支分別為3.6百萬美元及1.3百萬美元，其中1.1百萬美元及0.1百萬美元分別撥作資本，入帳列為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的在建資產增加。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信貸的未償還總結餘以原成本為366百萬美元的若干設備作為抵押。

二零零五年貸款融資(中芯北京)。二零零五年五月，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中芯北京」)與中國金融機構組成的銀團訂立本金總額為600.0百萬美元的五年貸款融資(以美元結算)。該等為期五年的銀行貸款將用作擴展中芯北京晶圓廠的產能。該項信貸以中芯北京12吋晶圓廠之生產設備作為抵押。

本公司已為中芯北京的此項融資債務作出擔保。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北京已償還309.9百萬美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中芯北京修訂銀團貸款協議，將剩餘按每半年一期的三期償還款項的還款期押後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開始。有關修訂包括倘中芯北京的財務表現超逾若干預設基準，則必須提前償還部分未償還餘額。由於經修訂工具的條款與原本的條款並無重大分別，因此有關修訂列作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該筆貸款融跨年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二零零五年歐元貸款融資。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ABN Amro Bank N.V. Commerz Bank N.V.上海支行訂立本金總額為85百萬歐元(約等於105百萬美元)的長期貸款融資協議(以歐元結算)。提取融資期限將於下述較早者屆滿：(i)簽署協議起計滿三十六個月當日或(ii)貸款全數提取當日。本公司須按每半年一期分十期全數償還根據融資協議提取的每筆款項。中芯天津已於二零零六年提取款項，而中芯上海已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提取款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天津已提取15.1百萬歐元。貸款息率介乎0.97%至2.19%不等。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利息開支分別為0.04百萬美元、0.2百萬美元及0.6百萬美元，其中零美元、0.03百萬美元及0.1百萬美元分別撥作資本，入帳列為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的在建資產增加。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天津的借款已全數償還等 v 鈣空舢列机

- 中芯天津總負債相對總資產比率於擴產期內超過60%，並於滿產後超過4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天津已遵守該等契諾。

短期信貸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二十份短期信貸協議，以循環信貸方式合共提供最多582.8百萬美元的信貸融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此等信貸協議提取372.0百萬美元，而日後仍可借貸210.8百萬美元。該等信貸協議的未償還借貸為無抵押(以定期存款抵押的13百萬美元除外)。於二零一零年，有關利息開支為12.0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貸款的息率介乎1.11%至5.84%不等。

資本化利息

本公司興建廠房及設備的資金在建設期間產生的利息，在扣除已收政府補助後撥作資本。資本化利息乃根據期內在建資產的累計資本支出平均金額乘以借貸息率釐定。資本化利息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按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攤銷。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資本化利息7.2百萬美元、5.1百萬美元及10.7百萬美元(已扣除政府補助)分別計入年內相關資產的成本，並按資產各自的可使用年限攤銷。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跨貨幣掉期波動風險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訂立本金合共85百萬歐元的長期貸款融資協議。本公司主要面對歐元匯率變動的風險。

為盡量降低貨幣風險，本公司訂立跨貨幣掉期合約，相關條款與部分歐元長期貸款的還款時間表完全一致，以避免外幣貸款匯率波動引起負面影響。跨貨幣掉期合約不符合ASC第815號的對沖會計法。

對於跨貨幣掉期合約以外的歐元長期貸款，本公司另行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盡量降低貨幣風險。該等外匯遠期合約不符合ASC第815號的對沖會計法。

未到期外匯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金額為92.9百萬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價值約為0.2百萬美元，已計入其他流動資產。外匯合約將於二零一一年到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到期的外匯合約款項為9百萬美元，全部已於二零一零年到期。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到期的外匯合約款項為220.7百萬美元，全部已於二零零九年到期。

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作投機用途的外匯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

未到期跨貨幣掉期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到期跨貨幣掉期合約的名義金額為11.3百萬美元。名義金額以美元等價物計值，按相關日期的即期匯率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跨貨幣掉期合約的公平價值約為負債1.3百萬美元，計入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跨貨幣掉期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到期。

利率風險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公司的長期債項承擔(一般用作應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下表載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償還債務承擔的每年到期本金額及到期年份的相關加權平均隱含遠期利率。本公司的長期債務承擔的利率各有不同。本公司的美元貸款利率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掛鈎。本公司歐元貸款利率與歐洲銀行同業拆息率掛鈎。因此，本公司貸款的利率或會跟隨相關掛鈎利率出現波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預測)	
	(千美元，百分比除外)	
美元計值		
平均結餘	310,181	103,738
平均利率	2.04%	2.26%
歐元計值		
平均結餘	15,388	3,245
平均利率	1.61%	1.96%
加權平均遠期利率	2.01%	2.2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二零一零年度的董事會成員為：

江上舟(董事長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寧國(執行董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
川西剛(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立武(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山枝(非執行董事);
高永崗(非執行董事);
周杰(非執行董事); 及
汪正綱(周杰的前替任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辭任)。

重選董事

股東獲邀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第一類董事，填補因下述董事退任後的職位空缺。

兩位第一類董事王寧國先生及高永崗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首次獲委任為董事。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0條，該兩位董事將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王寧國先生及高永崗先生將重選連任第一類董事。倘膺選連任，則王寧國先生及高永崗先生之任期將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屆滿。

建議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之董事候選名單詳情載於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成員由本公司股東重選或推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七(7)位董事及一(1)位替任董事組成。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由董事會酌情委任。下表載有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姓名、年齡及職位。

姓名	年齡	職位
董事		
江上舟	64	董事長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寧國	64	總裁、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陳山枝	42	非執行董事
高永崗	46	非執行董事
周杰	43	非執行董事
川西剛	8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立武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曾宗琳	54	財務長
楊士寧	51	營運長
季克非	59	商務長
關悅生	59	行政長
陳慧蕊	48	公司秘書、香港代表兼總監察官
周梅生	53	技術研究發展中心副總裁
彭進	46	副總經理兼中國區總經理

簡歷詳情

江上舟

董事長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上舟博士自二零零六年起出任董事，現為中芯國際董事長，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江博士目前為中國半導體行業協會理事長，上海市決策諮詢委員會委員。江博士曾任上海市政府副秘書長、上海市政協對外友好委員會主任、上海國有資產規劃及投資委員會主任委員、上海化學工業區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上海國際汽車城辦公室及上海燃料電池電動汽車(863重大專項)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江博士於清華大學無線電系本科畢業，並獲得瑞士聯邦蘇黎世高等工學院電工系信息技術專業碩士、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寧國

總裁、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王寧國博士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加盟中芯國際，擔任總裁、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王博士在全至，

周杰

非執行董事

周杰先生自二零零九年起出任董事。周先生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實集團」)執行董事及常務副總裁；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上實控股」)執行董事及常務副行政總裁；上實投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上實集團及上實控股若干子公司董事。周先生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取得管理工程碩士學位。彼現為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周先生曾任上海萬國證券公司(現為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總部副總經理及上海上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彼在投資銀行業務及資本市場運作方面積累逾10多年從業經驗。

川西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川西剛先生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董事，亦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川西先生之前曾任職東芝集團，累積逾50年電子業經驗，曾擔任高級執行副總裁及高級顧問等職位。川西先生現亦在Accenture Ltd.及多間私人公司擔任顧問，同時亦是國際半導體設備暨材料協會(SEMI)的顧問，於半導體行業積極盡展其領導才能。

陳立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立武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起出任董事，亦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董事。陳先生為一間管理逾19億美元承諾資金的創業基金公司華登國際的創辦人兼主席，同時亦為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的總裁兼首席執行官，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Cadence董事會成員。彼亦是Flextronics International (NASDAQ: FLEX)、SINA (NASDAQ: SINA)、Inphi (NYSE: IPHI)、Global Semiconductor Alliance以及其他數間私人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於新加坡南洋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於三藩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及自麻省理工學院取得核子工程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曾宗琳，財務長

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長之前，曾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在一家於中國山東新成立的薄膜太陽能製造公司China Solar Corporation擔任首席營運官。由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曾先生於上海新成立等離子顯示器製造公司Digital Display Manufacturing Co.，並出任首席執行官。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曾先生擔任廣達電腦的投資長及資深副總裁。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曾先生出任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長及資深副總裁。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七年，曾先生出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長及資深副總裁。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一年，曾先生擔任台灣飛利浦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及所有飛利浦在台企業的台灣總公司財務經理等管理職務。此外，曾先生亦為飛利浦半導體(美國)公司及飛利浦半導體公司在台封裝業務的工廠會計經理。曾先生自美國密蘇里的密蘇里大學哥倫比亞分校取得金融管理碩士學位，並自台灣國立成功大學取得會計理學士學位。此外，曾先生為美國的認可會計師、認可管理會計師及認可內部審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士寧，營運長

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擔任營運長之前，楊博士為特許半導體公司的首席技術官及資深營運副總裁。楊博士於二零零一年初次加入弓蒹

周梅生，技術研究發展中心副總裁

周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加盟中芯國際，擔任公司副總裁之職，負責帶領本公司的先進半導體代工技術研發。周博士亦兼任聯合實驗中心主任，該中心為中芯國際、大學及研究院合作的研發平臺。

在加盟中芯國際前，周博士任職於新加坡特許半導體(後稱為GlobalFoundries)，擔任先進模組技術發展資深處長五年。

由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四年，曾先後擔任Chartered、台積電及聯電多個管理職位，連續多年從事半導體技術開發及晶圓代工廠營運管理的工作。

周博士於復旦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及理學碩士學位，並於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取得化學博士學位。在其早期職業生涯中，周博士於復旦大學、美國羅賈斯特大學及新加坡國立大學等著名學府擔任講師及或進行研究工作。

周博士擁有超過125項國際專利，並撰寫或合撰超過40篇專業論文。

彭進，副總經理兼中國區總經理

彭進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中芯國際，現任中芯國際中國區總經理。加盟中芯國際前，他擔任無錫華潤上華半導體製造公司CSMC資深營運總監，全面負責該公司的營運工作，包括晶圓廠，PC&MC，動力，IT等部門。在此之前，他曾任華晶公司MOS事業部副部長，圓片廠廠長。他也負責908工程AT&T(Luncent)技術轉移及於一九九六年建造了中國第一條最先進的6"生產線。彭進先生發表過十多篇技術文章。

彭進先生獲四川大學物理學學士。他是東南大學微電子學院博士研究生並於一九八八年取得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微電子學碩士學位。

董事變動及董事資料更新

董事會成員變動

誠如本公司早前披露，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董事會成員的變動如下：

- 汪正綱因退休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辭任周杰先生的替任董事。

有關早前董事的披露資料的變動及更新

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以往披露的本公司在任董事資料的若干變動及更新載列如下：

- 王寧國博士於二零一一年三月當選全球半導體聯盟(簡稱「GSA」)董事。
- 周杰先生於二零一零年獲委任為上實投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會報告

附屬公司

除下文另有所指外，本公司擁有其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1.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5,200,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1,74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2.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北京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北京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3,000,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1,00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3.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天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天津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100,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69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4.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成都)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成都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成都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75,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6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AT) Corporation間接持有66.3%股權)(本公司其後的股權變動詳情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期後事件」。)

5. エス・エム・アイ・シ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SMIC Japan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日本
註冊成立地點：日本
法定股本：10,000,000日圓(分為200股每股面值50,000日圓的股份)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6. SMIC, Americas
主要經營國家：美國
註冊成立地點：美國加州
法定資本：5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01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7. 柏途企業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國家：薩摩亞
註冊成立地點：薩摩亞
法定股本：1,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已發行股本：1.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8. SMIC Europe S.R.L.
主要經營地點：意大利米蘭Agrate Brianza市
註冊成立地點：意大利米蘭Agrate Brianza市
註冊資本：100,000歐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9.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AT) Corporation(「AT」)
主要經營國家：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1,9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及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系列A優先股)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66.3%)(本公司其後的股權變動詳情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期後事件」。)
10.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Solar Cell)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11,000美元，分為11,000,000股每股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報告

11. 中芯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能源科技」)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28,935,000美元
註冊資本：12,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中芯國際太陽能光伏(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持有100%股權)
12. 中芯商業(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100,000美元
註冊資本：8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13. 中芯國際開發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成都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成都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2,500,000美元
註冊資本：5,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14. Magnificent Tower Limited
主要經營國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英屬處女群島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1.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柏途企業有限公司間接持有100%股權)
15. SMIC Shanghai (Cayman)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0.0004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16. SMIC Beijing (Cayman)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0.0004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17. SMIC Tianjin (Cayman)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0.0004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18. 中芯國際上海(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香港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法定股本：1,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1.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MIC Shanghai (Cayman) Corporation間接持有100%股權)
19. 中芯國際北京(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香港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法定股本：1,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1.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MIC Beijing (Cayman) Corporation間接持有100%股權)
20. 中芯國際天津(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香港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法定股本：1,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1.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MIC Tianjin (Cayman) Corporation間接持有100%股權)
21. 中芯國際太陽能光伏(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香港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法定股本：10,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1.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Solar Cell) Corporation間接持有100%股權)

董事會報告

22. 中芯國際封裝測試(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香港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法定股本：10,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1.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AT) Corporation間接持有66.3%股權)(本公司其後的股權變動詳情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期後事件」。)
23.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BVI)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英屬處女群島
法定股本：1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1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24. Admir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主要經營國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英屬處女群島
法定股本：1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1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25. SMIC Shenzhen (Cayman)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0.0004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26. 中芯國際(武漢)開發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武漢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武漢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總額：人民幣20,000,000元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27. 中芯國際深圳(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香港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法定股本：1,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1.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28. SilTech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10,000美元
已發行股本：1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97.7%)
29. 芯電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香港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法定股本：1,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1,0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ilTech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間接持有97.7%股權)
30.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深圳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深圳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總額：380,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127,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31. 芯電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總額：35,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12,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ilTech Semiconductor (Hong

董事會報告

34. 燦芯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人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註冊股本：3,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燦芯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持有44.2%)

股本 0.57 0 Td ()Tj 0.347 0 Td (157 0 Td <07D5>Tj 1.022 0 Td <09E.114 0 Td <0D9C>Tj 114 0 Td <032)Tj 2

(1) 吋椗 右內楠歷 万 茅躡擊躑菱祛ノ 鷗諮翰權隰菱菝祛陞鑷譚驄貉唬蕙菱菝祛陞鑷躑驄貉

(4) 股本的其他變動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因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14,933,773股普通股。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之僱員、董事、主管及服務供應商(「合資格參與者」))發行43,173,033股普通股，以及根據本公司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發行82,247,855股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本公司之二零零一年優先股股份計劃及二零零一年S規例優先股股份計劃(統稱「二零零一年優先股股份計劃」)或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條款自合資格參與者購回任何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	27,334,063,747

根據本公司以股支薪獎勵計劃的條款，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有權收取一股普通股。授予新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日起計滿二週年歸屬10%，於第三週年再歸屬20%，於第四週年再歸屬70%。向現有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日起計第一、二、三及第四週年每年歸屬25%。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且符合內部交易政策條款及參與者繳付有關稅項後，本公司會向有關參與者發行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普通股數目。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薪酬委員會共授出207,315,99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扣除已授出但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前離職而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餘下的歸屬日期大致如下：

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約數目(最後實際發行之股份數目或會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前離職而改變)

歸屬日期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21,309,638
一月二十二日	12,600
一月二十九日	75,000
二月一日	270,000
二月十三日	75,000
二月十六日	75,000
三月一日	57,267,232
三月三日	250,000
三月二十三日	175,000
三月三十日	50,000
四月一日	75,000
五月一日	75,000
五月十五日	62,500
五月二十二日	8,750
六月一日	145,090
六月十六日	125,000
六月二十一日	75,000
七月一日	330,333
九月一日	578,865
九月十六日	75,000
十月一日	287,500
十月十六日	222,216
十月二十七日	50,000
十一月十日	6,717,594
十二月六日	100,000
十二月十二日	75,000
十二月十八日	1,679,398

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約數目(最後實際發行之股份數目或會
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前離職而改變)

歸屬日期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15,019,312
一月二十二日	12,600
一月二十九日	75,000
二月一日	2,162,791
二月四日	1,679,398
二月十三日	75,000
二月十六日	75,000
二月二十三日	1,679,398
三月一日	39,945,349
三月五日	50,000
三月十二日	125,000
三月十六日	50,000
三月三十一日	125,000
四月一日	1,684,992
五月一日	75,000
五月十五日	62,500
五月二十二日	8,750
六月十六日	125,000
六月二十一日	75,000
七月一日	235,340
八月十三日	252,754
九月一日	206,365
十月十六日	150,000
十月二十七日	50,000
十一月十日	6,717,595
十二月十二日	75,000
十二月十八日	1,679,399

董事會報告

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約數目(最後實際發行之股份數目或會
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前離職而改變)

歸屬日期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10,807,608
一月二十九日	75,000
二月一日	2,162,792
二月四日	1,679,399
二月十三日	75,000
二月十六日	75,000
二月二十三日	1,679,399
三月五日	50,000
三月十二日	125,000
三月十六日	50,000
三月三十一日	125,000
四月一日	1,684,992
七月一日	48,340
八月十三日	252,754
九月一日	206,365
十月二十七日	50,000
十一月十日	6,717,595
十二月十八日	1,679,398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5,264,770
二月一日	2,162,791
二月四日	1,679,398
二月二十三日	1,679,398
三月五日	50,000
三月十二日	125,000
三月十六日	50,000
三月三十一日	125,000
四月一日	1,684,992
七月一日	24,840
八月十三日	252,754
九月一日	187,500
十一月十日	6,717,595
十二月十八日	1,679,399

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約數目(最後實際發行之股份數目或會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前離職而改變)

歸屬日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5,264,810
二月一日	2,162,792
二月四日	1,679,399
二月二十三日	1,679,399
三月五日	50,000
三月十二日	125,000
三月十六日	50,000
三月三十一日	125,000
四月一日	1,684,993
七月一日	24,840
八月十三日	252,755
九月一日	187,500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普通股。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從公開途徑獲取的資料及其董事所知，公眾人士(定義見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年報日期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5%。

債務股本比率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短期借貸、長期負債即期部份加長期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公司的債務股本比率約為41%。

股息及股息政策

本公司累計虧絀由二零零九年底的1,712.0百萬美元減至二零一零年底的1,698.9百萬美元。本公司並無就普通股宣派或派付任何現金股息。本公司擬保留所有盈利用於本公司業務，故目前無意就普通股派付任何現金股息。已發行股份的股息(如有)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且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方可宣派。日後宣派股息(如有)的時間、金額及形式亦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

- 本公司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
- 本公司未來前景；

董事會報告

- 本公司資本需求和盈餘；
- 本公司財務狀況；
- 整體經營狀況；
- 本公司向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現金股息的能力亦視乎本公司自中國營運全資附屬公司所獲分派數額(如有)而定。根據中國公司法的有關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僅於作出下列撥備後方可分派股息：

- 抵銷虧損(如有)；
-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轉撥至僱員及員工獎勵和福利基金；及
- 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轉撥至酌情公積金。

具體而言，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將純利的10%撥往法定公積金和酌情撥出純利的若干百分比至僱員及員工獎勵和福利基金後，方可派付股息。倘法定公積金達至不少於該等營運附屬公司各自註冊資本的50%，則該等營運附屬公司毋須再撥出任何純利至法定公積金。此外，倘該等附屬公司於任何年度並無錄得純利，則一般毋須分派該年度的股息。

董事所持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任何重大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最大及五大原料供應商分別佔本公司整體原料採購額約8.01%及33.52%。二零零九年，本公司最大及五大原料供應商分別佔本公司整體原料採購額約11.2%及43.2%。二零零八年，本公司的最大及五大原材料供應商分別佔本公司整體原材料採購額約8.0%及32.3%。據本公司知悉，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於二零一零年概無擁有本公司五大供應商的任何權益。基於中國半導體行業的優惠稅項待遇，本公司幾乎所有原料的進口均毋須繳納增值稅及進口關稅。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公司總銷售額約21.1%及53.7%。二零零九年，本公司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公司總銷售額約22.1%及60.0%。二零零八年，本公司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公司總銷售額約21.7%及58.2%。據本公司知悉，概無任何董事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於二零一零年擁有本公司五大客戶的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確認，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董事所持證券權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持有有關本公司普通股、相關股份及債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且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短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登記或按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如下：

董事會成員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陳山枝	個人權益 ⁽¹⁾	3,145,319	*
高永崗	個人權益 ⁽¹⁾	3,145,319	*
江上舟	個人權益 ⁽²⁾	15,674,388	
	個人權益 ⁽³⁾	6,717,594	
	個人權益 ⁽⁵⁾	1,000,000	
合計		23,391,982	*
川西剛	個人權益 ⁽²⁾	3,134,877	
	個人權益 ⁽⁵⁾	1,000,000	
	個人權益 ⁽⁶⁾	500,000	
	個人權益 ⁽⁷⁾	1,500,000	
合計		6,134,877	*
陳立武	個人權益 ⁽²⁾	3,134,877	
	個人權益 ⁽⁵⁾	1,000,000	
	個人權益 ⁽⁶⁾	500,000	
合計		4,634,877	*
王寧國	個人權益 ⁽²⁾	62,697,553	
	個人權益 ⁽⁴⁾	26,870,379	
合計		89,567,932	*

* 指不足1%。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四日，陳先生及高先生各自獲授購股權以每股普通股0.59港元收購3,145,319股普通股份。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或終止董事會董事職務後120日(較早者為準)屆滿。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並未行使。
- (2)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三日，江先生及汪先生分別獲授購股權以每股普通股0.77港元收購15,674,388股及62,697,553股普通股份。同一日，川西先生及陳立武先生獲授購股權以每股普通股0.77港元收購3,134,877股普通股份。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或終止董事會董事職務後120日(較早者為準)屆滿。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並未行使。
- (3)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三日，根據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江先生獲授6,717,594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每單位有權收納一股普通股份)作為獎勵。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悉數歸屬。
- (4)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三日，根據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王博士獲授26,870,379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每單位有權收納一股普通股份)作為獎勵。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悉數歸屬。
- (5)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江先生、川西先生及陳立武先生獲授購股權以每股普通股0.27港元收購1,000,000股普通股份。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七日或終止董事會董事職務後120日(較早者為準)屆滿。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並未行使。
- (6)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川西先生及陳立武先生各自獲授購股權以每股普通股0.132美元收購500,000股普通股份。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或終止董事會董事職務後120日(較早者為準)屆滿。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並未行使。江上舟先生已拒絕收納該購股權。
- (7) 川西先生獲授購股權收購共1,500,000股普通股份(倘悉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分別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屆滿，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並未行使。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本身概無且亦無計劃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主要股東

下表載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的股東名稱(非本公司董事或執行總裁)及彼等所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相關股份數目。

股東名稱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大唐電信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大唐」)	5,227,132,761 (長倉) ⁽¹⁾	19.12% (長倉)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積電」)	1,789,493,218 (長倉) ⁽²⁾	6.55% (長倉)
	707,899,976 (長倉) ⁽³⁾	2.59% (長倉)
總計：	2,497,393,194 (長倉) ⁽³⁾	9.14% (長倉)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實集團」)	310,008,000 (長倉) ⁽⁴⁾	1.13% (長倉)
	1,833,269,340 (長倉) ⁽⁵⁾	6.71% (長倉)
總計：	2,143,277,340 (長倉)	7.84% (長倉)

附註：

- (1) 所有該等股份由大唐的全資附屬公司大唐控股(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 (2)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與台積電訂立股份及認股權證發行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台積電發行1,789,493,218股普通股以及一份可按每股1.30港元的認購價額外認購695,914,030股普通股(可予調整)的認股權證(可於發行起計三年內行使)(「認股權證股份」)，惟須取得所需政府及監管機關批准。根據股份及認股權證發行協議，1,789,493,218股普通股份及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發行予台積電。
- (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認股權證而發予台積電的股份數目調整至707,899,976股，因此台積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497,373,194股股份佔有權益。台積電尚未行使任何認股權證。
- (4) 所有該等普通股由上實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SIIC Treasury (B.V.I.) Limited持有。
- (5) 所有該等股份由上實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I. Technology Production Holdings Limited(「SITPHL」)持有。SITPHL為Shanghai Industrial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SIFHCL」)的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則為Shanghai Industri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SIFHL」)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實集團及其附屬公司(SIFHCL及SIFHL)被視為於SITPHL所持有的1,833,269,3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周杰為上實集團的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彼亦為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執行副首席執行官。汪正綱(於上實集團退休前，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辭任周杰替代董事一職)為上實控股上海代表處的首席代表及上實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就本公司所知，上實集團實益擁有的股份投票及投資控制權仍由上實集團董事會掌控。

董事會報告

董事薪酬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董事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總裁、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王寧國，其酬金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薪酬政策

本公司以現金和各種額外獎勵向僱員支付薪酬。除月薪外，本公司僱員有機會獲享根據本公司、個人及其所在部門的整體表現按季計算的額外獎勵花紅。此外，本公司僱員均有資格按季參與本公司之溢利分享計劃。其他福利包括參與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全球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中國僱員提供的社會福利、向海外僱員提供的環球醫療保險計劃，以及向已組織家庭的僱員提供選擇性住房福利及教育計劃。

董事的服務薪酬主要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普通股的購股權。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議一項董事薪酬組合，且獲董事會(有相關權益的董事除外)批准，該組合與其他同類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所收取的酬金相符。

本公司的中國僱員可根據國家管理的退休金計劃於退休時按彼等的基本薪金及服務年期獲得退休金福利。中國政府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本公司須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支付相等於在職僱員每月基本薪金20.0%至22.5%的供款。僱員則須支付相等於彼等基本薪金6%至8%的供款。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主根據該等安排分別供款約12.8百萬美元、12.5百萬美元及11.0百萬美元。退休福利並不適用於外國僱員。

核數師

現任核數師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表明願意留任。

關連交易

(A) 關連交易

大唐認購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以配售價每股0.52港元完成配售1,500百萬股新普通股(「配售」)後，本公司與大唐電信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大唐」，為主要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成為本公司關連交易)訂立認購協議(「大唐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大唐有條件同意通過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大唐控股(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認購合共1,528,038,461股普通股，認購價為0.52港元(與配售價相同)。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認購完成後，大唐根據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特別授權獲發1,528,038,461股普通股。就此，大唐現持有本公司股份約19.12%。

(B) 持續關連交易

戰略合作協議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大唐與本公司完成有關大唐有條件同意透過一家香港註冊公司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股份(分別佔有關發行前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9.9%及約16.6%)，總購買價為171.8百萬美元的購股協議後，本公司與大唐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本公司優先滿足大唐的生產要求，而大唐亦有意優先應用或使用本集團的代工服務。此外，本公司及大唐共享技術研發資源、合作開發國際市場及全球化發展業務，並共同申請中國國家及地方有關集成電路行業的科研及工業化項目。

董事會報告

戰略合作協議所涉交易的價格將根據市價釐定。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上限(即戰略合作協議項下交易最高總額),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止期間的上限分別為50,000,000美元及100,000,000美元,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本公司核數師已按若干程序審閱本公司根據戰略合作協議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報告其結論。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核數師函件,並確認大唐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戰略合作協議進行的交易:

- (1) 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cm獮

僱員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公司按以下職能劃分的僱員數目：

職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管理人員	916	1,015	1,064	917
專業人員 ⁽¹⁾	4,096	4,465	4,510	3,920
技術人員	4,806	4,837	4,484	4,970
文職人員	287	281	249	269
總計 ⁽²⁾	10,105	10,608	10,317	10,176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與上海大學、北京工業大學、天津師範大學、電子科技大學及西華大學訂立協議，為本公司技術人員提供學士學位課程，亦與北京大學、復旦大學、交通大學、天津大學及電子科技大學訂立協議，為本公司技術人員提供研究生學位課程。該等僱員可取得微電子或固態電路學位。此外，本公司亦聘用多名在海外回流中國具豐富業內經驗的合資格中國留學生。

除薪金外，本公司僱員有機會獲得根據本公司、個人與其所在部門的整體表現而按季向僱員提供的額外獎勵花紅。此外，本公司僱員可每季參與本公司的溢利分享計劃。其他福利包括參與二零零四年全球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中國僱員提供的社會福利、向海外僱員提供的環球醫療保險計劃，以及向已組織家庭的僱員提供的選擇性住房福利及教育計劃。

本公司亦為僱員實行職業健康及衛生管理，包括監測空氣、照明、輻射、噪音及飲用水質素。本公司僱員並無參與訂立任何集體談判協議。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採用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僱員購股計劃」，與購股權計劃及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合稱「購股權計劃」)，吸引及留任僱員。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有條件採用的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即普通股買賣首日)生效。

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吸引、留任及鼓勵本公司僱員、董事及其他服務供應商，方法為授出購股權，回報彼等對本公司增長及溢利作出的貢獻，與該等僱員、董事及服務供應商共享有關增長及溢利。

(b) 參與資格

薪酬委員會可酌情邀請中國、美國或其他地區的本公司任何僱員、高級職員或其他服務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任何專業人士、其他顧問、專業顧問或承包商)接納購股權，按根據下文(e)分段所計算的價格認購普通股。薪酬委員會亦可向非本公司僱員的董事(「非僱員董事」)授出購股權。

(c) 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購股權」)的參與者(「參與者」)可於指定期間，按根據下文(e)分段所計算的價格購買指定數目的普通股或美國預託證券(「計劃股份」)。本公司可根據計劃授出獎勵購股權、無條件購股權或董事購股權三類購股權。獎勵購股權(定義見一九八六年美國國內稅收法第422條)僅可不時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無條件購股權指並非獎勵購股權的購股權，而董事購股權則指授予非僱員董事的無條件購股權。

本公司將向每位獲發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發出授權證明書，當中載有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文，包括相關歸屬日期或參與者須達成的指定業務表現目標(視乎情況由薪酬委員會或管理人(定義見下文)釐定)。本公司可容許參與者在歸屬前行使購股權，惟參與者須同意就購股權與本公司訂立購回協議。薪酬委員會亦可(i)提前購股權的歸屬期；(ii)釐定購股權首次行使的日期；或(iii)延長購股權可行使期，惟購股權不可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十週年後行使。

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須在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支付任何款額。

(d) 購股權計劃的管理

薪酬委員會負責管理購股權計劃，其責任包括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釐定每份購股權所涉及的計劃股份數目及制訂每份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薪酬委員會毋須向不同參與者按相同條款授出購股權。

因此，各參與者之間的條款及條件或會不同。薪酬委員會有關推行及管理購股權計劃的任何決定為具約束力的最終決定。薪酬委員會任何成員毋須就真誠作出的行動或決定負責，但仍可按公司細則所規定的方式獲得賠償及補償。

薪酬委員會可將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部份或全部權力轉交予一名或多名個別人士(均為「管理人」)，而相關個別人士可為委員會的一名或多名成員，或為本公司的一名或多名高級職員。個別人士的管理人身份不會影響其參與購股權計劃的資格。薪酬委員會不得將授出購股權的權力授予本公司執行人員。

董事會報告

(e) 行使價

根據每份購股權可購買的每股計劃股份行使價由委員會於授出當時釐定，或由薪酬委員會於授出當時按指定方法計算，但無論如何不得少於計劃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中肯市值。

股份的中肯市值為(i)普通股於有關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每日收市價；及(ii)普通股於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按香港聯交所有關每日報價表所述)兩者的較高者。

美國預託證券的中肯市值為(i)美國預託證券於有關授出日期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的收市價；及(ii)美國預託證券於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的平均收市價兩者的較高者。

(f) 購股權計劃的限額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據本公司股東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全球限額」)由1,317,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增至2,434,667,733股本公司普通股。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或本公司其他僱員購股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買權而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普通股的30%。

(g) 個別限額

除上市規則另有規定者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向參與者所授出有關購股權或其他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的普通股總數，以及參與者獲本公司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或其他僱員購股計劃所授一項或多項購買權而可購買的普通股總數，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普通股的1%(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0.1%)。

(h) 購股權的行使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有關授權證明書及薪酬委員會就此訂立的規則及程序的條款歸屬及行使。然而，每份購股權的期限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

(i) 董事購股權

各非僱員董事均可獲授購股權，按相關授權證明書所載條款購買普通股(或相等數額美國預託證券)。

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行使與授予董事之購股權有關之所有權利及責任。

所有非僱員董事購股權僅可於董事在整個歸屬期一直出任董事時方可歸屬。倘若董事基於任何理由於有關歸屬日前終止董事職務，則會全數沒收已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未歸屬的部份。

非僱員董事終止在董事會的職務後，有關非僱員董事(或其遺產管理人、遺產代理人或受益人，視情況而定)有權在上述終止後120日內行使已歸屬的購股權。

(j) 購股權的終止或失效

購股權將於下列情況自動終止或失效：

- (i) 由授出日期起計滿十年；
- (ii) 因下文(l)分段所載理由終止聘用參與者或其在本公司的服務關係；
- (iii) 除薪酬委員會有任何相反指示外，倘若本公司全面清盤或解散，則所有於清盤或解散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會終止而毋須任何人士作出任何其他行動；
- (iv) 出售或脫售參與者所受聘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分部或業務單位；及
- (v) 與服務供應商的服務關係終止(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服務供應商)。

(k) 權利屬參與者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參與者個人所有，僅可由該參與者或其批准的承讓人(定義見下文)行使。除根據遺囑、嫡系親屬法及分配法或親屬倫理關係外，購股權不得轉讓。薪酬委員會亦可酌情容許在符合指定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將購股權無償轉讓予參與者家族成員或以該等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設立的信託或夥伴(合稱「批准承讓人」)。向批准承讓人轉讓任何購股權僅可根據遺囑、嫡系親屬法及分配法無償另行轉讓予參與者的另一名批准承讓人。

董事會報告

(l) 終止受僱或終止服務

倘參與者基於下列理由終止受僱或其在本公司的職務：

- (i) 參與者未能或拒絕履行作為本公司僱員、高級職員或服務供應商須履行的大部份職責；
- (ii) 參與者嚴重違反與本公司任何業務有關的任何法例或法規、或遭起訴嚴重罪行而被定罪或不抗辯或觸犯欺詐本公司的任何普通法罪行；或
- (iii) 參與者任何其他嚴重損害本公司財務狀況、業務或聲譽的失職行為。

所有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不論當時是否已歸屬)即告失效。

薪酬委員會可於參與者終止受聘當日批准將任何獎勵購股權轉為無條件購股權，使參與者可於終止獎勵購股權持有人僱傭合約後享有無條件購股權的任何相關延長行使期。

(m) 本公司控制權變更

薪酬委員會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當日或之後指明更改控制權(定義見購股權計劃)對有關購股權的影響。倘薪酬委員會認為更改控制權屬必要或可令參與者悉數變現購股權價值，則薪酬委員會亦可在計劃更改控制權時將購股權的歸屬期、行使能力或付款提早至改變控制權日期前。

(n) 更改本公司資本架構

倘若改變本公司資本架構(包括資本化發行、削減股本、合併、拆細計劃股份、按遠低於市值的價格購買計劃股份的供股)，薪酬委員會可公平調整授權發行的計劃股份數目及類別，以維持根據購股權計劃擬提供的利益或潛在利益。此外，在上述情況下，須公平調整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任何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及類別，以及任何未行使購股權的每股購買價，以維持參與者可獲的利益或潛在利益。

(o)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股東批准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p) 修訂及終止

董事會可隨時更改、全部或部份修訂、暫停及終止購股權計劃，惟所授購股權條款的任何重大變更、修訂或改動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除非有關變更或修訂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自動生效。謹此說明，因行使購股權計劃所授任何授權而引致的任何變更或修訂視為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自動生效，且須遵守相關法例、上市規則規定及獲香港聯交所批准。

倘若董事會提早終止購股權計劃，則除計劃另有指明外，不會另行授出任何購股權，而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則仍然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q) 投票及股息權

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投票權，亦不會獲支付任何股息。

(r) 註銷購股權

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可註銷，惟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13條提出建議註銷購股權並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同意註銷則除外。

(s) 普通股地位

因行使購股權而配發的股份須遵守當時有效的公司細則，且在各方面與配發當日已發行的計劃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僱員購股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以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的股東決議案及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的董事決議案通過有條件採用的僱員購股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僱員購股計劃條款概要

(a) 僱員購股計劃的目的

僱員購股計劃的目的為吸引、留任及鼓勵本公司僱員，方法為容許該等僱員以折讓價購買本公司美國預託證券，並於其後符合資格出售該等美國預託證券時獲得美國利得稅稅務優惠，回報彼等對公司發展及盈利作出的貢獻。

(b) 參與資格

除薪酬委員會有任何相反指示外，於委員會指定期間(「建議購股期間」)首個營業日(「建議購股日期」)的本公司所有全職及定期兼職僱員(「僱員」)均符合資格參加僱員購股計劃。為符合資格購買美國預託證券，所有僱員須於適用建議購股期間的最後限期(「購買日期」)內一直受僱於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c) 建議購股期間

僱員購股計劃將按多個建議購股期間進行。本公司合資格僱員可選擇填妥所需文件參加任何建議購股期間的僱員購股計劃。薪酬委員會會釐定各建議購股期間的開始及截止日期，而任何建議購股期間不可少於6個月或超過27個月。

(d) 僱員購股計劃的僱員供款

參與者支付的所有款額(「供款」)會計入參與者有關僱員購股計劃的帳戶。參與者必須在提交的文件上註明於建議購股期間每個支薪日期扣除的薪金金額。薪酬委員會可批准參與者按薪酬委員會決定的條款及在遵守有關限制的情況下，對其帳戶作出額外供款。

參與者僅可於建議購股期間將帳戶供款額下調一次(可將供款減至零)。參與者可在下列較早期間前將供款恢復至原來水平：

- (i) 減少供款生效日期後6個月；及
- (ii) 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結束。

(e) 授出購買權

選擇參與任何指定建議購股期間僱員購股計劃的每位合資格僱員，可在購買日期獲授權購買計劃股份(「購買權」)。參與者的購買權將根據下列方程式計算：

- (i) 以(A)25,000美元與全部或部份購買權尚未行使的曆年數目之乘積除以(B)計劃股份在建議購股日期於買賣計劃股份的有關證券交易所的收市價(「中肯市值」)；及
- (ii) 將上述的商減去(A)僱員於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任何擬符合一九八六年美國國際稅收法第423條規定的其他僱員購股計劃所載建議購股日期的曆年間所購買的計劃股份數目，加上(B)於建議購股日期根據任何相關計劃授予僱員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買權的相關計劃股份數目。

倘應用上述方程式導致授出購買權合共涉及超過薪酬委員會就有關建議購股期間可供購買的計劃股份數目，則薪酬委員會會調整購買權的相關計劃股份數目，使購買權的相關計劃股份數目與可供購買的計劃股份數目一致。

(f) 行使購買權

除非參與者退出僱員購股計劃，否則其購買權將在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的購買日期自動行使，而所得的計劃股份數目乃將購買日期計入參與者帳戶的累計供款除以有關購買價，即不少於計劃股份於建議購股日期或購買日期的中肯市值(兩者的較低者)的85%(「購買價」)而計算。

薪酬委員會可向根據僱員購股計劃計入參與者帳戶的任何供款計息。任何計入參與者帳戶的利息不得用作購買計劃股份，並將於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結束時付予參與者。

倘若參與者在指定購買日期並無將累計供款的任何部份用作購買計劃股份，則有關餘額將保留於參與者帳戶，待下一個建議購股期間用作購買計劃股份，惟參與者退出下一個建議購股期間則除外。

行使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授出的購買權毋須達致任何工作表現目標。

(g) 僱員購股計劃限額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據本公司股東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全球限額」)由1,317,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增至2,434,667,773股本公司普通股。

因行使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或本公司其他僱員購股計劃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買權，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其他購股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普通股的30%。

(h) 僱員購股計劃期限

除非根據(i)分段終止，否則僱員購股計劃自獲股東批准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i) 修訂及終止僱員購股計劃

薪酬委員會可隨時修訂僱員購股計劃的任何內容或終止僱員購股計劃，惟在未經本公司股東於正式召開的會議上批准的情況下，不得就下列事項作出修訂：

- (i) 就僱員購股計劃批准增加美國預託股份數目；或
- (ii) 減低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的購買價。

董事會報告

任何重大更改或修訂，或更改已授出購買權的條款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除非有關更改或修訂根據僱員購股計劃之條款自動生效。為免生疑惑，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所授予之任何授權之行使，任何更改或修訂被視為根據僱員購股計劃之條款自動生效。僱員購股計劃的任何修訂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或獲香港聯交所批准。

倘若董事會於由董事會批准日期起計滿十週年前終止僱員購股計劃，則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買權將仍然有效及可按僱員購股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行使，惟薪酬委員會亦終止當時有效的建議購股期間則除外。

上市規則第17.03(9)條規定，上市發行人所管理的任何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的實際水平不得低於普通股的市價。基於本公司業務性質為資本密集，本公司傳統上倚賴購股權而非現金作為向僱員支付報酬的一個重要形式，而此為行業慣常做法。本公司希望繼續沿用這一作法。因此，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並獲得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3(9)條，使本公司可繼續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按低於市價(折讓最多15%)的行使價(即建議購股期間開始時的市價或購買當日市價的較低者)向其僱員授出計劃股份購買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本公司並無授出僱員購股計劃項下任何購買權。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標準格式

以下為有關授出本公司附屬公司股份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對本集團僱員、董事及服務供應商等合資格參與者所採用者，「附屬公司計劃」)標準格式之主要條款概要，該計劃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a) 附屬公司計劃的目的

附屬公司計劃旨在授出購股權回報本集團僱員、董事及其他服務供應商，以吸引、留任及鼓勵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盈利作出的貢獻，並允許該等僱員、董事及服務供應商分享本集團的發展及盈利。

(b) 參與資格

有關附屬公司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附屬公司委員會」)可酌情邀請中國、美國或其他地區的本集團任何僱員、高級職員或其他服務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專業人士或其他顧問、專業顧問或承包商)接納購股權，按根據下文(e)分段計算的價格認購有關已採納附屬公司計劃之有關附屬公司股份(「附屬公司股份」)。附屬公司委員會亦可向非本公司或非相關附屬公司僱員的董事(「非僱員附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

(c) 購股權

根據附屬公司計劃獲授購股權(「購股權」)的附屬公司計劃參與者(「附屬公司參與者」)可於指定期間,按根據下文(e)分段計算的價格購買指定數目的附屬公司股份。本公司可根據附屬公司計劃授出獎勵購股權、無條件購股權或董事購股權三類購股權。獎勵購股權(定義見一九八六年美國國內稅收法第422條)僅可不時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無條件購股權則指非獎勵購股權的購股權,而董事購股權指授予非僱員附屬公司董事的無條件購股權。

有關附屬公司會向每位獲發購股權的附屬公司計劃參與者發出授權證明書,當中載有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文,包括相關的歸屬日期或附屬公司參與者須達成的指定業務表現目標(視乎情況由附屬公司委員會或管理人(定義見下文)釐定)。有關附屬公司可容許附屬公司參與者在歸屬期前行使購股權,惟附屬公司參與者須同意就購股權與有關附屬公司訂立購回協議。附屬公司委員會亦可(i)提前購股權的歸屬期;(ii)釐定任何購股權可首次行使的日期;或(iii)延長購股權餘下可行使期間,惟購股權不可於授出日期當日起計滿十週年後行使。

附屬公司計劃並無規定須在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支付任何款額。

(d) 附屬公司計劃的管理

附屬公司委員會負責管理附屬公司計劃,其責任包括向合資格個人授出購股權、釐定每份購股權所涉及的附屬公司股份數目及制訂每份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附屬公司委員會毋須向不同附屬公司參與者按相同條款授出購股權。

因此,各附屬公司參與者之間的條款及條件或會不同。附屬公司委員會依照附屬公司計劃之條款推行及管理該計劃的任何決定為具約束力的最終決定。附屬公司委員會成員毋須就真誠採取的任何行動或決定負責,但仍可按有關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其他同類章程大綱文件所規定的方式獲得賠償及補償。

附屬公司委員會可將有關附屬公司計劃的部份或全部權力轉交予一名或多名個別人士(均為「管理人」),而有關個別人士可為附屬公司委員會的一名或多名成員,或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的一名

董事會報告

(e) 行使價

根據購股權可購買的每股附屬公司股份行使價由附屬公司委員會於授出當時釐定，或按附屬公司委員會於授出當時指定的方法計算，惟須一直符合及按照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或經聯交所批准：

(i) 就獎勵購股權而言：

- (1) 授予百分之十持有人，行使價應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附屬公司股份中肯市價之110%；及
- (2) 授予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參與者，行使價應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附屬公司股份中肯市價之100%；以及

(ii) 就任何購股權而言：

- (1) 授予百分之十持有人(為加州居民)，行使價應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附屬公司股份中肯市價之110%；及
- (2) 授予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參與者(為加州居民)，行使價應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附屬公司股份中肯市價之85%。

百分之十持有人即任何持有相關附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之任何母公司或附屬公司(按守則所定義及釐定)所有類別已發行證券的合併投票權總額10%以上的參與者。

中肯市價按下文而釐定：

- (i) 倘附屬公司股份於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或國家市場體系上市，包括但不限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或納斯達克證券市場之納斯達克全球市場或納斯達克資本市場，則其中肯市價應為釐定價值當日華爾街日報或管理者認為可信的其他資料來源所報導，交易所或體系就該等附屬公司股份所報的收市銷售價(或如無交易錄得，則為收盤價)；
- (ii) 倘附屬公司股份獲認可證券交易商定期報價但並無報導售價，則其中肯市價應為華爾街日報或管理者認為可信的其他資料來源所報導有關附屬公司股份於釐定價值當日的最高買入價與最低賣出價之平均值；或
- (iii) 倘附屬公司股份並無認可市場，其中肯市價則由附屬公司委員會按照任何適用法例、規則或法規真誠釐定。

(f) 附屬公司計劃的限額

根據附屬公司計劃及有關附屬公司關於授出購股權或其他同類權利以獲取該等附屬公司新股份或其他新證券的所有其他計劃(「其他計劃」)而發行的附屬公司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附屬公司董事會」)於批准附屬公司計劃日期已發行附屬公司股份的10%。

因行使根據附屬公司計劃及有關附屬公司的所有其他計劃所授的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附屬公司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有關附屬公司不時已發行附屬公司股份的30%。

(g) 個別限額

除上市規則另有規定者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有關附屬公司向附屬公司參與者所授出有關購股權或其他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的附屬公司股份總數，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已發行附屬公司股份的1%(如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0.1%)。

(h) 購股權的行使

購股權可根據附屬公司計劃、有關授權證明書及附屬公司委員會就此訂立的規則及程序條款歸屬及行使。然而，每份購股權的期限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惟授予百分之十持有人之獎勵購股權則根據其條款於授出日期起五(5)年之有效期屆滿後不得行使。

(i) 董事購股權

各非僱員附屬公司董事可獲授購股權，按相關授權證明書所載條款購買附屬公司股份。

董事向董事授出購股權時，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行使所有權利及責任。

所有非僱員附屬公司董事購股權僅可於董事在整個歸屬期一直出任董事時方可行使。倘若董事基於任何理由於有關歸屬期前終止董事職務，則會全數沒收已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未歸屬的部份。

非僱員附屬公司董事終止在董事會的職務後，有關非僱員附屬公司董事(或其遺產管理人、遺產代理人或受益人，視情況而定)有權在上述終止後120日內行使已歸屬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j) 購股權的終止或失效

購股權將於下列情況自動終止或失效：

- (i) 由授出日期起計滿十年；
- (ii) 因下文(l)分段所載理由終止聘用附屬公司參與者或其在相關附屬公司的服務；
- (iii) 除附屬公司委員會另有任何相反指示並取得本公司董事會事先批准外，倘若有關附屬公司全面清盤或解散，則所有於清盤或解散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會終止而毋須任何人士作出任何其他行動；
- (iv) 出售或脫售附屬公司參與者所受聘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分部或業務單位；及
- (v) 與服務供應商的服務關係終止(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服務供應商)。

(k) 權利屬附屬公司參與者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附屬公司參與者個人所有，僅可由該附屬公司參與者或其批准的承讓人(定義見下文)行使。
除根據這囑任職參TM TM

附屬公司委員會可於附屬公司參與者終止受僱當日批准將任何獎勵購股權轉為無條件購股權，使附屬公司參與者可於終止獎勵購股權持有人僱傭合約後享有無條件購股權的任何相關延長行使期。

(m) 本公司控制權變更

附屬公司委員會須徵得本公司董事會事先批准，及可根據本公司董事會的事先批准，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當日或之後指明更改控制權(定義見附屬公司計劃)對有關購股權的影響。倘附屬公司委員會認為更改控制權屬必要或可令參與者悉數變現購股權價值，則附屬公司委員會亦可在計劃更改控制權時將購股權的歸屬期、行使能力或付款提早至改變控制權日期前，惟須獲得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事先批准。

(n) 更改本公司資本架構

倘若改變有關附屬公司資本架構(包括資本化發行、削減股本、合併、拆細附屬公司股份、按遠低於市值的價格購買附屬公司股份的供股)，附屬公司委員會可公平調整授權發行的附屬公司股份數目及類別，以維持根據附屬公司計劃擬提供的利益或潛在利益。此外，在上述情況下，須公平調整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任何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及類別，以及任何未行使購股權的每股購買價，以維持附屬公司參與者可獲的利益或潛在利益。

(o) 附屬公司計劃的期限

附屬公司計劃表格分別經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股東批准，然後待附屬公司董事會按其條款通過後生效。各附屬公司計劃自附屬公司董事會批准有關附屬公司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董事會報告

附屬公司董事會可於必要或可取的情況下，經本公司董事會事先批准後，隨時及不時更改、改動或修訂附屬公司計劃，包括(但不限於)更改、改動或修訂：

- (i) 有關地方法律、監管及 或稅務規定及 或適用於有關附屬公司及 或合資格參與者的規定；及 或
- (ii) 為澄清、改善或便於註譯之目的，及 或附屬公司計劃條款之應用及 或改善或促進附屬公司計劃之管理工作，及其他同類性質之更改、改動或修訂。

倘附屬公司董事會經本公司董事會事先批准提早終止附屬公司計劃，則除附屬公司計劃另有指明外，不會另行授出任何購股權，而在有關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附屬公司計劃行使。

(q) 投票及股息權

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投票權，亦不獲支付任何股息。

(r) 註銷購股權

倘有關附屬公司為或成為公眾公司(定義見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倘有關附屬公司控制權改變，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可註銷，惟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13條建議註銷購股權(倘適用)並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同意註銷則除外。

(s) 附屬公司股份地位

因行使購股權而將配發的附屬公司股份須遵守本公司當時有效的相關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同類章程大綱文件)，並在各方面與配發當日已發行的附屬公司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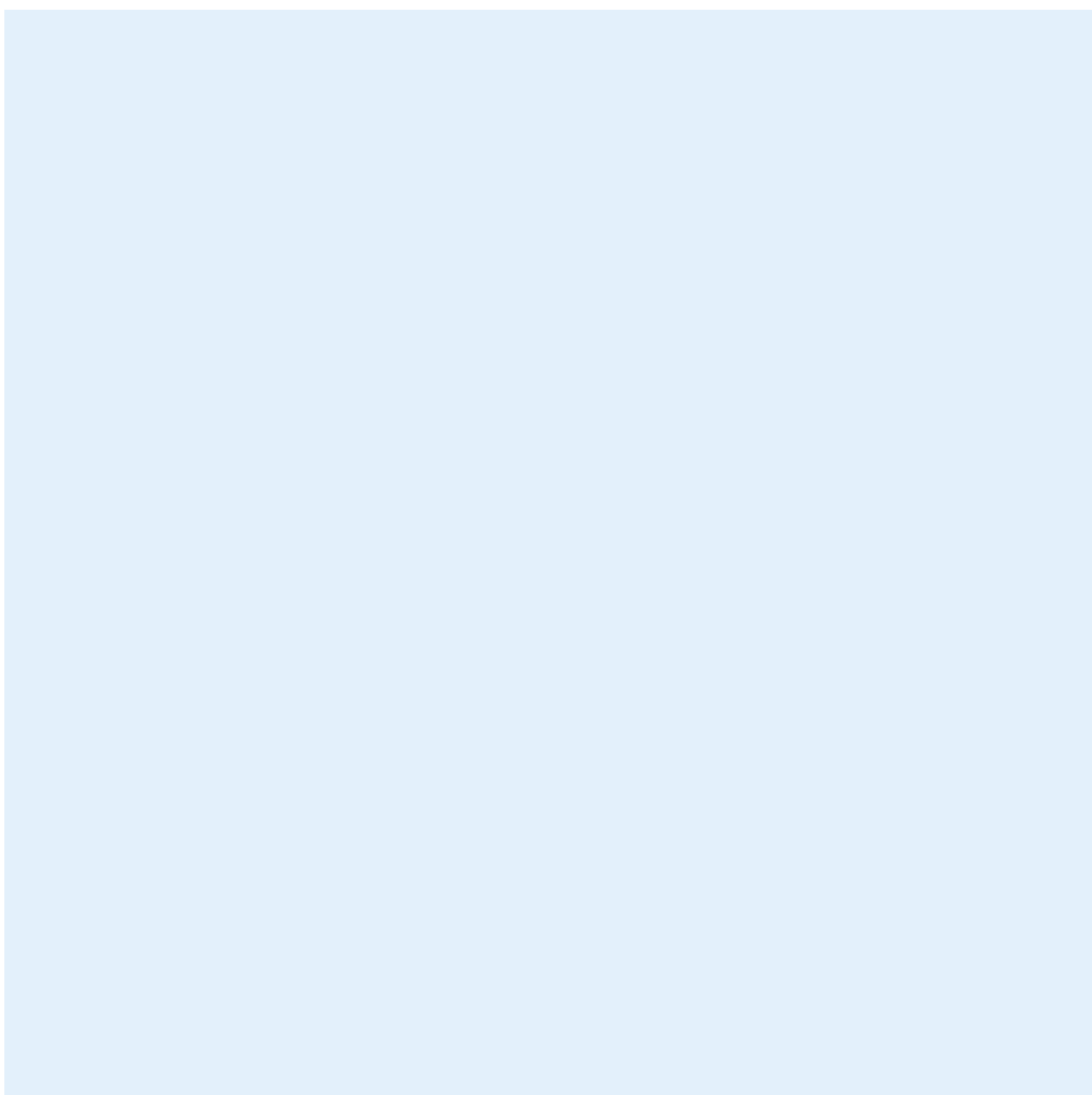
附屬公司計劃會由有關附屬公司委員會管理，預期不會就任何附屬公司計劃委派其他信託人。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均無採用附屬公司計劃。

尚未行使購股權

各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報告

發行予新僱員可認購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二週年按10%之比率歸屬，於第三週年再按20%之比率歸屬及於第四週年則按70%之比率歸屬。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發行予當時現有僱員可認購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分別按25%之比率歸屬。

完成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無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

二零零一年優先股計劃

姓名	合資格僱員	授出日期	權利行使期間	購股權授出 數目	每股行使價 (美元)	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	期內已失效 購股權	因期內購回 普通股而失效 的購股權*	期內行使 購股權	期內註銷 購股權	尚未行使 購股權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美元)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美元)
僱員		9/24/2001	9/24/2001-9/23/2011	246,698,700	\$0.11	17,901,200	4,741,500	—	20,000	—	13,139,700	\$—	\$0.11
僱員		9/28/2001	9/28/2001-9/27/2011	50,000	\$0.11	50,000	—	—	—	—	50,000	\$—	\$0.11
僱員		11/3/2001	11/03/2001-11/02/2011	780,000	\$0.35	485,000	110,000	—	—	—	375,000	\$—	\$0.11
僱員		1/24/2002	1/24/2002-1/23/2012	58,357,500	\$0.11	5,411,300	2,126,800	—	—	—	3,284,500	\$—	\$0.12
僱員		4/10/2002	4/10/2002-4/09/2012	52,734,000	\$0.11	2,358,900	413,000	—	—	—	1,945,900	\$—	\$0.13
僱員		6/28/2002	6/28/2002-6/27/2012	63,332,000	\$0.11	7,223,000	994,000	—	20,000	—	6,209,000	\$—	\$0.14
服務供應商		7/11/2002	7/11/2002-7/10/2012	462,000	\$0.11	202,000	—	—	—	—	202,000	\$—	\$0.14
僱員		7/11/2002	7/11/2002-7/10/2012	4,530,000	\$0.11	805,000	750,000	—	—	—	55,000	\$—	\$0.14
服務供應商		9/26/2002	9/26/2002-9/25/2012	50,000	\$0.11	50,000	—	—	—	—	50,000	\$—	\$0.15
僱員		9/26/2002	9/26/2002-9/25/2012	73,804,800	\$0.11	11,356,050	2,074,350	—	40,000	—	9,241,700	\$—	\$0.15
僱員		1/9/2003	1/09/2003-1/08/2013	12,686,000	\$0.11	1,237,000	120,000	—	—	—	1,117,000	\$—	\$0.17

發行予新僱員可認購優先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二週年按10%之比率歸屬，於第三週年再按20%之比率歸屬及於第四週年則按70%之比率歸屬。僱員可提前行使購股權購買優先股。倘僱員提前行使全部購股權，則購股權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分別按25%之比率歸屬。此外，倘僱員仍受僱本公司，而本公司於歸屬日期第三週年已完成首次公開招股，則所有購股權均予歸屬。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該等優先股之購買權立即轉為普通股購買權。

董事會報告

發行予新僱員可認購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二週年按10%之比率歸屬，於第三週年再按20%之比率歸屬及於第四週年則按70%之比率歸屬。發行予當時現有僱員可認購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分別按25%之比率歸屬。

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

姓名	合資格僱員	授出日期	權利行使期間	購股權授出 數目	每股 行使價 (美元)	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緊接受限制 股份單位 授出日期前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美元)	緊接受限制 股份單位 授出日期前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美元)
						尚未行使 購股權	期內額外 授出購股權	已失效 購股權	期內購回 普通股而失 效的購股權*	期內行使 購股權	期內註銷購 股權	尚未行使 購股權		
僱員		7/1/2004	7/01/2005-6/30/2015	96,856,590	\$0.00	37,500	—	37,500	—	—	—	—	\$0.13	\$0.22
僱員		7/27/2004	7/27/2005-7/26/2015	18,747,520	\$0.00	50,000	—	—	—	50,000	—	—	\$0.07	\$0.20
僱員		5/11/2005	5/11/2006-5/10/2016	4,630,000	\$0.00	35,000	—	25,000	—	10,000	—	—	\$0.11	\$0.20
高級管理層		8/11/2005	8/11/2005-8/10/2015	916,830	\$0.00	191,633	—	97,695	—	93,938	—	—	\$0.11	\$0.22
其他		8/11/2005	8/11/2005-8/10/2015	156,888	\$0.00	9,394	—	—	—	9,394	—	—	\$—	\$0.22
僱員		8/11/2005	8/11/2005-8/10/2015	69,430,022	\$0.00	363,441	—	119,163	—	231,678	—	12,600	\$0.09	\$0.22
高級管理層		11/11/2005	11/11/2005-11/10/2015	2,910,000	\$0.00	727,500	—	212,500	—	515,000	—	—	\$0.11	\$0.15
其他		11/11/2005	11/11/2005-11/10/2015	2,100,000	\$0.00	25,000	—	—	—	25,000	—	—	\$0.11	\$0.15
僱員		11/11/2005	11/11/2005-11/10/2015	40,275,000	\$0.00	6,561,250	—	262,500	—	6,298,750	—	—	\$0.11	\$0.15
僱員		2/20/2006	2/20/2006-2/19/2016	3,110,000	\$0.00	225,000	—	—	—	225,000	—	—	\$0.11	\$0.15
僱員		5/12/2006	5/12/2006-5/11/2016	2,700,000	\$0.00	625,000	—	—	—	625,000	—	—	\$0.07	\$0.15
僱員		9/29/2006	9/29/2006-9/28/2016	720,000	\$0.00	105,000	—	—	—	105,000	—	—	\$—	\$0.13
其他		11/10/2006	11/10/2006-11/09/2016	1,688,864	\$0.00	422,216	—	350,000	—	72,216	—	—	\$0.13	\$0.11
僱員		11/10/2006	11/10/2006-11/09/2016	7,340,000	\$0.00	1,062,500	—	227,500	—	835,000	—	—	\$0.13	\$0.11
僱員		5/16/2007	5/16/2007-5/15/2017	33,649,720	\$0.00	12,132,680	—	1,658,180	—	6,123,250	—	4,351,250	\$0.11	\$0.14
其他		5/16/2007	5/16/2007-5/15/2017	1,000,000	\$0.00	500,000	—	250,000	—	250,000	—	—	\$0.10	\$0.14
僱員		12/28/2007	12/28/2007-12/27/2017	4,910,000	\$0.00	2,955,000	—	775,000	—	1,152,500	—	1,027,500	\$—	\$0.10
其他		12/28/2007	12/28/2007-12/27/2017	960,000	\$0.00	480,000	—	480,000	—	—	—	—	\$—	\$0.10
僱員		2/12/2008	2/12/2008-2/11/2018	38,597,100	\$0.00	24,505,163	—	4,963,350	—	8,579,188	—	10,962,625	\$—	\$0.08
其他		2/12/2008	2/12/2008-2/11/2018	270,000	\$0.00	202,500	—	—	—	67,500	—	135,000	\$—	\$0.08
高級管理層		2/12/2008	2/12/2008-2/11/2018	960,000	\$0.00	550,000	—	275,000	—	165,000	—	110,000	\$—	\$0.08
僱員		11/18/2008	11/18/2008-11/17/2018	2,080,000	\$0.00	1,560,000	—	790,000	—	320,000	—	450,000	\$—	\$0.02
僱員		5/11/2009	5/11/2009-5/10/2019	787,797	\$0.00	300,000	—	150,000	—	50,000	—	100,000	\$—	\$0.04
高級管理層		2/23/2010	2/23/2010-2/22/2020	21,459,142	\$0.00	—	21,459,142	353,430	—	653,180	—	20,452,532	\$—	\$0.10
僱員		2/23/2010	2/23/2010-2/22/2020	139,933,819	\$0.00	—	139,933,819	23,284,534	—	55,541,011	—	61,108,274	\$—	\$0.10
其他		2/23/2010	2/23/2010-2/22/2020	500,500	\$0.00	—	500,500	—	—	250,250	—	250,250	\$—	\$0.10
江上舟		2/23/2010	2/23/2010-2/22/2020	6,717,594	\$0.00	—	6,717,594	—	—	—	—	6,717,594	\$—	\$0.10
王寧國		2/23/2010	2/23/2010-2/22/2020	26,870,379	\$0.00	—	26,870,379	—	—	—	—	26,870,379	\$—	\$0.10
高級管理層		5/24/2010	5/24/2010-5/23/2020	6,739,969	\$0.00	—	6,739,969	—	—	—	—	6,739,969	\$—	\$0.08
僱員		5/24/2010	5/24/2010-5/23/2020	1,400,000	\$0.00	—	1,400,000	—	—	—	—	1,400,000	\$—	\$0.08
僱員		9/8/2010	9/8/2010-9/7/2020	2,944,589	\$0.00	—	2,944,589	—	—	—	—	2,944,589	\$—	\$0.07
僱員		11/12/2010	11/12/2010-11/11/2020	750,000	\$0.00	—	750,000	—	—	—	—	750,000	\$—	\$0.08

發行予新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第二週年按10%之比率歸屬，於第三週年再按20%之比率歸屬，於第四週年則按70%之比率歸屬。向當時現有僱員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分別按25%之比率歸屬。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保持模範企業公民形象，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載有發行人(如本公司)預期須遵守或須指出偏離原因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以及建議發行人遵守的最佳常規(「建議常規」)。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五日批准企業管治政策(其後經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更新，「企管政策」)，並於該日生效。企管政策載有企管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不包括有關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期的第E1.3段)以及多項建議常規，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mics.com「企業管治」瀏覽。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內的守則條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之內部交易合規計劃(「內部交易政策」)。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定董事會全體成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內部交易政策及標準守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高級職員、董事及僱員亦須遵守內部交易政策之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須向本公司股東負責，指揮及監察本公司事務，務求提高股東價值。董事會自行並透過多個董事委員會積極參與及負責釐定本公司整體策略、設定企業宗旨及目標和監察達成有關宗旨及目標的情況、監察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及帳目編製、制定企業管治常規及政策，以及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實施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其日常運作與管理。董事會可接觸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商討有關管理資料之查詢。

於本年報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董事可在符合規定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由當時有權親身或授權代表在會上投票的大多數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持有人通過決議案獲選後履任至各自任期屆滿為止。董事將會分為三個類別，每屆股東週年大會只有一個類別的董事可重選連任。

各類別董事之任期為三年。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的第一類董事任期為三年(於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的高永崗先生及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委任的王寧國博士除外)，彼等的任期至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為止。第二類董事於二零零九年重選(於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重選的陳山枝博士除外)任期為三年，至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當前為止。第三類董事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任期為三年，至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當前為止。

下表列出於本年報日期，董事的姓名、類型及類別：

董事姓名	董事類型	董事類別
江上舟	董事長、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二類
王寧國	總裁、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	第一類
高永崗	非執行董事	第一類
陳山枝	非執行董事	第二類
陳立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二類
川西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三類
周杰	非執行董事	第三類

董事會成員履歷載於第27至29頁。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須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並已遵守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中須有一名具備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職權明確區分，分別由江上舟博士及王寧國博士擔任。

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王寧國博士及高永崗先生將根據公司細則第90條在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退任。王博士及高先生均願意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倘獲重選，將留任至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確認收到上市規則規定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會各成員間(包括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間)並無任何關係。

董事會最少每季及在需要時親身會晤，商討會影響本公司之重大事宜並就此投票。董事會定期會議時間會於前一年訂定。行政長協助董事長編製議程，並與公司秘書共同協助董事會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會議之有關文件會按照企管守則之規定發送予各董事會成員。如有需要，董事可於議程中加入待商討之事宜。董事會會議結束後，全體董事須傳閱會議紀錄以便提出意見及進行審閱，以於下一次或其後之董事會會議上批准會議紀錄。視為董事於當中存有利益衝突或重大權益之交易不得以書面決議案形式通過，而涉及權益之董事不會計入法定人數，且不得就有關事宜投票。

全體董事均可聯絡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協助董事會遵從與合規有關之適用程序。各董事會成員有權查閱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呈或本公司會議紀錄冊存檔之文件。此外，董事會已設定若干程序，董事可合理要求徵求獨立專業意見，以便履行董事職責，費用會由本公司承擔。行政長及公司秘書會負責不斷知會全體董事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協助本公司遵守及維持優良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會向各新任董事提供培訓，內容關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則所規定的董事職責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九(9)次會議。董事於任期內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詳載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江上舟	9/9	100%
川西剛 ⁽¹⁾	9/9	100%
陳立武	9/9	100%
周杰	9/9	100%
陳山枝 ⁽²⁾	9/9	100%
高永崗 ⁽³⁾	9/9	100%
王寧國	9/9	100%

附註：

- (1) 其中2次會議由受委代表出席。
- (2) 其中3次會議由受委代表出席。
- (3) 其中1次會議由受委代表出席。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任程序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採納有關委任董事之標準程序，列明委任個別人士為董事會成員之程序。根據該項政策，董事會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i)獲提名人士之技能、資格及經驗，包括彼於過往三年在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之其他董事職務及其他主要任命；(ii)獲提名人士於本公司之持股量；(iii)獲提名人士是否具備美國及 或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獨立身份；及(iv)對本公司作為美國證券法所指「外國私營發行人」之影響，再決定是否委任該獲提名人士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加入現有董事席位，並劃撥至公司細則所規定之三類董事其中一類。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設立了以下主要委員會協助履行董事會責任。該等委員會由獲邀出任成員大多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各自受載有清晰權責範圍的憲章規管。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為陳立武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川西剛先生及周杰先生。薪酬委員會成員概不曾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或其他職位。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五(5)次會議。董事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之情況詳載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陳立武	5/5	100%
周杰	5/5	100%
川西剛 ⁽¹⁾	5/5	100%

附註：

(1) 其中1次會議由受委代表出席。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為陳立武(審核委員會主席)、江上舟及高永崗。審核委員會成員均不曾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或其他職位。除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外，陳立武(審核委員會成員之一)目前亦任職於另一家公開買賣公司，即SINA Corporation的審核委員會，而根據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7(a)條，董事會認為陳先生同時服務幾家公司不會妨礙彼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工作。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其中包括)：

- 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之委任、續任、留任、評估、監督及終止聘用等方面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監督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工作，包括檢討獨立核數師團隊高級職員之經驗、資格及表現，並預批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提供的所有非核數服務；
- 批准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薪酬及任期；
- 審閱本公司獨立會計師所發出有關本公司內部質量控制程序及最近期有關程序檢討或調查報告所提出任何重大事宜之報告，並檢討本公司與獨立核數師間之所有關係；
- 預批聘用任何過往兩年曾任審核小組成員之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之僱員或前僱員；
- 審閱本公司的全年及中期財務報表、盈利公告、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和處理方法、財務資料的其他處理方法、本公司披露資料的控制和程序的成效以及財務報告方法與規定的重要趨勢和發展；
- 檢討內部審計的規劃和人手狀況、本公司內部審計部(定義及論述見下文)的組織、職責、計劃、績效、預算和人手狀況，以及本公司內部監控的質素和成效；

- 檢討本公司的風險評估和管理政策；
- 審閱可能有重大影響的任何法律事項，並檢討本公司的法例和規例監督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 制定程序處理本公司所收到有關會計、內部會計監控、審核事務、可能違法事件及有問題的會計或審計工作投訴；及
- 獲取及審閱管理層、本公司內部核數師及獨立核數師遵守適用法例及監管規定之報告。

二零一零年，審核委員會已審閱：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報告；
- 季度盈利公告及有關最新消息；
-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所提交的報告及管理層函件，當中概述其審核本公司財務報告時所得結論及推薦建議；
- 本公司之二零一零年預算；
-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關於本公司有否遵守二零零二年薩班斯法案(「薩班斯法案」)規定的結論及推薦建議；
- 與內部審計部合作並向董事會報告有關本公司運作、財務報告誠信及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之內部監控架構成效；
- 評估本公司相關風險之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定義及論述見下文)報告，及確保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及內幕交易政策之監察部門報告；
-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之核數費；及
-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之委聘書。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工作結果及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季及於其他必要情況下親身會晤，商討影響本公司審核政策之重大事宜並就此投票。委員會定期會議時間會於前一年訂定。行政長協助審核委員會主席編製議程，並與公司秘書共同協助審核委員會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審核委員會會議之有關文件會按照企管守則之規定發送予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如有需要，委員會成員可於議程中加入待商討事宜。審核委員會會議結束後，本公司須向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傳閱會議紀錄，以於下一次或其後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批准有關會議紀錄。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七(7)次會議。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之情況詳載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陳立武	7/7	100%
江上舟	7/7	100%
高永崗	7/7	100%

於各季度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核委員會與財務長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會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財務及會計原則、政策及監控，並會特別討論(i)會計政策及慣例之變更(如有)；(ii)持續經營之假設；(iii)遵守會計準則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適用規則及其他法例規定的情況及(iv)本公司有關財務報告之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後，董事會會批准財務報表。

核數師酬金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總核數費、薩班斯法案遵例測試費、核數相關費用、稅務費用及本公司就核數服務、核數相關服務、稅務服務及其總會計師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產生之所有其他費用。

	二零二零年
核數費	1,250,000美元
核數相關費用	—
稅務費用	—
所有其他費用	—
總計	1,250,000美元

內部監控

二零零四年六月，公眾公司會計監管委員會(PCAOB)就實施薩班斯法案第404條採納規則。根據薩班斯法案及據此採納或與之有關的多項規則及規例，本公司須每年評估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並自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起將管理層對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成效的評估載入本公司年度報告之表格20-F，提交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透過最少每季自內部審計部接收報告之審核委員會，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良好及有效之內部監控。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確保達致經營業務策略、財務報告誠信及遵守有關法例及規例。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影響本公司達致業務目標能力的風險，而非徹底消除有關風險。因此，該制度僅可合理確保而非絕對確保財務報表並無載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

本公司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識別、評量消附謹 事會履

決消豈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該年度審核計劃，內部審計部將審核本公司各部門之慣例、程序、開支及內部監控。審核範圍包括：

- 檢討管理層之控制權，確保財務及經營資料以及用作識別、計量、分類及報告戒癩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識別、分析及評估企業內之風險、監察本公司風險管理情況以及報告本公司之企業風險管理計劃是否有效。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策略；訂立、檢討及批准控制風險及預防欺詐之政策及程序；釐定承受風險之程度；編製風險管理實行計劃及指派職責；及設計與編製教育和認知計劃及其實行計劃。有關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法律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經營風險、環境風險及組織風險。風險管理委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後首個營業日，投票表決結果會於本公司與香港聯交所之網站公佈。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

- 接納並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零

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操守守則」), 為誠信及專業營商提供指引。操守守則提及(其中包括)欺詐、利益衝突、企業機會、保護知識產權、本公司證券交易、使用本公司資產、及與客戶和第三方之關係問題。凡違反操守守則之事宜均會向監察部門匯報, 其後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美國企業管治常規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須遵守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New York Stock Exchange Listed Company Manual)第303A條所規定的若干企業管治標準。由於本公司美國預托證券於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登記, 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約證交所, NYSE)上市, 本公司亦在若干美國企業管治規定(包括二零零二年Sarbanes-Oxley法例眾多條文)的規限下。然而, 本公司作為「外國私營發行人」, 不適用紐約證交所上市公司手冊(或紐約證交所標準)眾多條文。本公司可遵循開曼群島法例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之公司管治慣例, 而毋須遵守紐約證交所標準內之絕大部份企業管治標準。

下列概要載列本公司公司管治慣例與於紐約證交所上市的美國當地公司或美國當地發行人適用的公司管治標準之重大差異:

- 紐約證交所標準規定美國當地發行人須設立提名/公司管治委員會, 該委員會應全部由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不受該規定規限, 故並無設立提名/公司管治委員會。
- 紐約證交所標準提供美國當地發行人用以釐定董事獨立性之詳細測試。儘管本公司不必特地應用紐約證交所測試,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評估其獨立性, 並根據美國一九三四年證券交易法(經修訂)第10A-3條評估審核委員會成員, 同時考慮是否存在任何可能影響該等董事管理獨立性之關係或情況。
- 本公司相信, 除此之外, 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組成以及彼等各自的職務及責任通常符合適用於美國當地發行人之相關紐約證交所標準。然而, 審核及薪酬委員會憲章並未提及紐約證交所標準所有方面。舉例而言, 紐約證交所標準規定美國當地發行人之薪酬委員會須編制年度薪酬委員會報告, 以10-K表附載於年度受委代表報表或年報內。本公司不受該規定規限, 故並未將其列入薪酬委員會憲章。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 本公司於年報內具名披露董事薪酬, 並以總額方式披露五名最高薪人士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 紐約證交所標準規定，股東須有機會於所有股份補償計劃及其重大修訂上進行投票。本公司釐定是否須股東批准時，遵守開曼群島法例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同時，本公司未計及紐約證交所對「重大修訂」之詳細定義。

社會責任

中芯國際的社區貢獻

中芯國際秉承一貫傳統，透過僱員參與及慈善捐款支持營運所在社區。中芯國際已於廠房附近建立廣泛的住屋、教育及服務社區，大力協助當地社區與公司共同成長，並肩向前。

支持教育

除為僱員子女營運獲獎的學校外，中芯國際亦積極支持中國的教育。幾年來，中芯國際一直支持恩友基金，向農村教師傳授現代教學技巧、方法及知識，並提供住宿、課室、義工教師與員工以及其他設施。中芯國際亦透過僱員活動支持教育，包括資助一眾中國農村學校，於地區大學授課，以及於無數社區計劃中擔任義工。

支持環保

中芯國際致力成為有良心的自然資源管理者。憑藉本身在環保方面的努力，中芯國際於二零零二年取得ISO14001認證。獲得ISO14001認證須建立符合嚴格國際標準的世界一流環保管理系統。採用有關管理系統確保中芯國際循環利用、減少廢物及防止污染，善用能源及物料。

此外，中芯國際已通過QC080000認證，表明產品及工序絕無危害環境的有害物質，切合客戶要求及歐盟的有害物質指令((RoHS)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Directive)。

另外，中芯國際已採取行動應對溫室氣體排放導致的全球暖化，並準備面對日趨嚴格的碳排放控制法規。二零一零年，中芯國際以二零零九年為基準年，於所有地點實行溫室氣體(溫室氣體)儲存，其結果通過了ISO14064認證。

僱員福利

中芯國際著重品質監控及產品創新，同時防止環境污染、節約能源及天然資源、保護人力資源以及避免財產損失。本公司努力提升僱員福利，保護環境，提高全體中芯國際僱員以及公司經營所在環境之環保、安全及健康(「環保、安全與健康」)標準。透過持續改善措施，本公司致力保護環境及加強營運風險管理。

為達致該等目標，中芯國際承諾：

- 確保持續改善僱員健康與安全及環境質素乃各中芯國際經理的首要職責；
- 向各中芯國際僱員灌輸以及在各程序、產品及服務應用環保、安全與健康價值觀，培養個人「歸屬感」；

社會責任

- 提供定期環保、安全與健康培訓，增進僱員的知識及交流；
- 開拓及發展回收、減少、再用及再生的新技術；
- 迎合客戶需求同時遵守環保、安全與健康規定及國際議定書；
- 加強新設備及物料審核及更替管理；
- 向所有中芯國際供應商及承包商宣揚環保、安全與健康規定；及
- 實施預防措施及提升緊急應變措施，防止意外發生。

僱員健康及安全

中芯國際於二零零三年取得OHSAS18001(職業健康及安全評估系列)認證。OHSAS18001標準為本公司整體健康及安全的主要部分，以國際安全及健康標準為基準。此項認證顯示中芯國際一貫在安全及風險管理肩負的承諾，並為僱員提供更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此外，中芯國際的安全管理哲學以防止意外、頻繁安全審核、教育、工程監控、問責及執行為基礎。本公司採取下列措施貫徹該哲學：

- 規定員工及供應商接受多次安全培訓及演習；
- 遵守國際半導體設備暨材料協會(SEMI)、國家防火協會(NFPA)、廠商互助研究協會(FMRC)及其他監管機構訂立的設備及廠房國際安全標準；
- 透過實施PDCA(計劃(Plan)、實行(Do)、檢查(Check)、行動(Act))步驟，與參考公司內部及外界客戶的意見，持續提升服務及產品質素及可靠性；
- 根據安全表現執行賞罰制，實行管理及個人問責；
- 持續進行安全審核，以確立工業標準及OHSAS18001內部審核標準；及
- 成立緊急應變中心，集中統籌中芯國際的緊急應變事項。

中芯國際就僱員福利提供職業相關健康及衛生管理，包括監察室內空氣質素(IAQ)、照明、輻射、噪音及飲用水。

此外，中芯國際設有駐場健康檢查及主要保健服務，例如：

- 24小時健康中心；
- 醫療緊急事故應變措施及災難規劃；
- 職業相關體格檢查及記錄；

- 一般體格檢查及記錄；及
- 傷病個案管理。

關懷僱員

中芯國際亦透過在職培訓、研究生學位及持續教育機會、輔導服務、校園住宿、社交會所及活動、僱員運動及休閒設施、提供予僱員子女的獲獎中小學教育，以及其他設施及服務表達對僱員的關懷，盡力豐富僱員及其家庭的生活。

管理層關於財務申報內部監控之報告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中芯國際」)管理層負責對財務申報設立及維持足夠之內部監控。中芯國際的內部監控體系專為向本公司管理層及董事會合理確保財務申報可靠和已根據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及公正呈列向外界發佈的財務報表而設。

不論設計如何精密，所有內部監控體系均有內在局限，未必能避免或發現錯誤陳述。因此，即使確定該等體系有效，仍僅可合理確保財務申報可靠及財務報表的編製與呈列。

中芯國際管理層已評估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申報內部監控的成效。於作出評估時，本公司採用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訂立的內部監控 - 綜合架構標準(COSO標準)。本公司基於評估相信，根據COSO標準，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有所成效。

中芯國際之獨立註冊執業會計師行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發出有關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的審核報告，載於本報告之後。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獨立註冊執業會計師行報告

•

獨立註冊執業會計師行報告

1 30

吾等認為，根據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訂立的「內部監控—綜合架構」標準，貴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維護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有效。

吾等亦已按照美國上市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的標準審核貴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吾等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的報告，就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的意見。

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合併營運報表

(以美元計值，股份數據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銷售額	24	\$1,554,788,587	\$1,070,387,103	\$1,353,711,299
銷售成本		1,244,714,305	1,184,589,553	1,412,851,079
毛利(毛損)		310,074,282	(114,202,450)	(59,139,780)
經營開支(收入):				
研究及開發		174,900,381	160,753,629	102,239,779
一般及行政	22	43,762,351	218,688,042	67,036,672
銷售及市場推廣		29,498,495	26,565,692	20,661,254
所收購無形資產攤銷		27,167,870	35,064,589	32,191,440
長期資產減值虧損	11	8,442,050	138,294,783	106,740,667
出售廠房、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 虧損(收益)	10	(658,535)	3,832,310	(2,877,175)
訴訟和解開支	27	—	269,637,431	—
其他經營收入	2(o)	(16,493,049)	—	—
總經營開支，淨額		266,619,563	852,836,476	325,992,637
經營收入(虧損)	31	43,454,719	(967,038,926)	(385,132,417)
其他收入(開支):				
利息收入		4,127,252	2,591,284	11,542,339
利息開支		(22,655,830)	(24,699,336)	(50,766,958)
股份及認股權證發行承諾的 公平價值變動	27	(29,815,453)	(30,100,793)	—
外匯收益		5,024,930	7,302,121	11,425,279
其他，淨額		8,771,701	4,626,008	7,428,721
其他總開支，淨額		(34,547,400)	(40,280,716)	(20,370,619)
所得稅前收入(虧損)		8,907,319	(1,007,319,642)	(405,503,036)
所得稅利益(開支)	18	4,818,497	46,624,242	(26,432,993)
股本投資收益(虧損)	13	284,830	(1,782,142)	(444,211)
收入(虧損)淨額		14,010,646	(962,477,542)	(432,380,240)
非控股權益權益增加		(1,050,000)	(1,059,663)	(7,850,880)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39,751	—	—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應佔收入(虧損)		13,100,397	(963,537,205)	(440,231,120)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	21	\$0.00	\$(0.04)	\$(0.02)
每股盈利(虧損)，攤薄	21	\$0.00	\$(0.04)	\$(0.02)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的股份	21	24,258,437,559	22,359,237,084	18,682,544,866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的股份	21	25,416,597,405	22,359,237,084	18,682,544,866

隨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美元計值，股份數據除外) 萬晨視藥 最裏營帝 加 鱈 登 巢 包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長期負債：				
承兌票據的非即期部份	15	56,327,268	83,324,641	23,589,958
長期債項	16	178,596,008	550,653,099	536,518,281
有關特許權協議的長期應付帳款	17	—	4,779,562	18,169,006
其他長期負債	26	58,788,806	21,679,690	—
遞延稅項負債	18	1,094,257	1,035,164	411,877
長期負債合計		294,806,339	661,472,156	578,689,122
負債合計		1,694,151,671	1,692,994,727	1,478,462,033
非控股權益	19	39,004,168	34,841,507	42,795,288
承諾	23			
權益：				
普通股，面值0.0004美元，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法定 股份均為50,000,000,000股，已發 行股份分別為27,334,063,747股、 22,375,886,604股及22,327,784,827 股		10,933,625	8,950,355	8,931,114
額外繳入股本		3,858,642,606	3,499,723,153	3,489,382,267
累計其他綜合虧損		(1,092,291)	(386,163)	(439,123)
累計虧絀		(1,698,946,565)	(1,712,046,962)	(748,509,757)
權益合計		2,169,537,375	1,796,240,383	2,749,364,501
負債、非控股權益及權益合計		\$3,902,693,214	\$3,524,076,617	\$4,270,621,82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20,242,845)	\$(124,464,588)	\$27,085,1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03,347,882	\$2,492,554,046	\$3,370,848,911

隨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融資活動：			
短期借貸所得款項	716,676,446	726,897,421	422,575,386
償還短期借貸	(631,485,230)	(641,291,131)	(328,317,613)
償還承兌票據	(80,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長期債項所得款項	10,000,000	100,945,569	285,929,954
償還長期債項	(254,382,231)	(241,655,460)	(345,770,415)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2,217,678	215,026	796,269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199,122,212	—	168,100,000
贖回非控股權益	—	(9,013,444)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7,851,125)	(78,902,019)	173,313,581
匯率變動的影響	(702,623)	66,544	(437,2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2,345,818	(6,767,055)	(19,054,4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	443,462,514	450,229,569	469,284,0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	\$515,808,332	443,462,514	\$450,229,569
現金流量資料的補充披露：			
已付所得稅	\$3,444,934	9,636,901	\$15,997,808
已付利息	\$33,686,823	37,934,992	\$54,423,059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的補充披露			
廠房及設備應付帳款	\$(342,373,019)	(105,618,026)	\$(99,592,362)
所收購無形資產的長期應付帳款	\$(5,015,672)	\$(28,966,666)	\$(70,100,000)
出售製造設備的應收帳款	\$—	\$23,137,764	\$17,231,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存貨

存貨按(加權平均)成本或市值的較低者入帳。成本包括直接原料及直接勞工成本以及將存貨運至現時地點及達致目前狀況而產生的開支。

(i) 預付土地使用權

全位於中國之預付土地使用權按成本入帳，並於介乎50至70年之協議期內按比例於收入扣除。

(j) 廠房及設備，淨額

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帳，並以直線法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樓宇	25年
廠務設施機器及設備	10年
製造機器及設備	5至7年
傢俬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本公司興建若干廠房及設備。除有關建築合約的成本外，與興建該等設施直接相關的外在成本(包括徵費及關稅與設備安裝及運輸成本)已撥充資本。經扣除已收政府補助後，本公司將建築期間所涉及的利息撥充資本。折舊乃於資產可供用作擬定用途時入帳。

(k) 所購入無形資產

所購入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技術、特許權及專利，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帳。攤銷以直線法按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3至10年計算。

(l) 長期資產減值

當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顯示個別資產或一組資產的帳面值未必能收回時，本公司會評估該等長期資產有否減值。本公司考慮進行減值評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業務或產品系列表現是否遠低於預期、行業或經濟趨勢有否重大逆轉及本公司有否大幅或計劃改變該等資產的用途。本公司會對資產或資產組別的最基本可識別獨立現金流量進行減值分析。本公司會根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能主觀判斷釐定個別資產組別的獨立現金流量。於本公司營運中繼續使用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該類資產組別帳面值與估計日後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的比較計算。倘該類資產組別帳面值不能透過相關未折現現金流量回收，則會透過比較該類資產組別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間的差額，基於可得之最適用資料(包括市價或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計量減值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m) 收入確認

本公司根據製造協議及 或採購訂單按客戶設計和規格為客戶製造半導體晶圓。本公司亦向客戶出售若干標準半導體產品。在有證據顯示安排存在、服務已提供、費用固定或可釐定以及可合理確保收回費用時確認收入。倘達致所有其他標準，則客戶銷售額在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本公司亦提供掩膜製作和探測等若干服務。倘達致所有其他標準，則在服務完成或付運半導體產品時確認收入。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經扣除折扣及相關銷售稅項)。

客戶有權根據保養及退貨條款在一年內退回貨品。本公司一般會在交貨前測試產品，以確定每片晶圓的成品率。產品出廠後進行的測試有時會發現成品率低於與客戶協定的水平。本公司與客戶訂立的安排可能規定在上述情況扣減客戶支付的價格或退回產品的費用並付運更換產品予客戶。本公司根據退貨與保養期內更換產品相對於銷售額比例的過往趨勢，並且考慮客戶所反映的具體產品缺陷可能超逾過往紀錄等現有資料估計退貨款項和更換產品的成本。

本公司為若干政府擁有的鑄造廠提供管理服務。於有證據顯示安排存在、服務已提供、費用固定或可予釐定以及可合理確保收回費用時確認服務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n) 利息資本化

扣除已收政府補助後，本公司將建築期間所涉及的利息撥充資本。資本化利息乃根據期內在建資產的累計資本支出平均數乘以借貸息率計算。資本化利息會加入相關資產的成本，並在資產可使用年期內一併攤銷。政府補助、資本化利息及利息開支淨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息開支總額(非訴訟)	\$34,016,123	\$41,421,385	\$70,735,520
於合併營運報表入賬	(22,655,830)	(24,699,336)	(50,766,958)
資本化利息總額	11,360,293	16,722,049	19,968,562
政府補助	(4,190,735)	(11,617,950)	(9,308,764)
資本化利息淨額	\$7,169,558	\$5,104,099	\$10,659,798

(o)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獲得時確認。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分別獲得109,079,381美元、97,598,972美元及73,600,743美元補助。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將4,190,735美元、11,617,950美元及9,308,764美元入帳列作利息開支的減項。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將32,830,375美元、31,855,697美元及56,967,187美元入帳列作經營開支的減項。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將26,685,296美元、57,257,456美元及4,181,922美元入帳列作固定資產或在建工程成本的減項。由於該等款項使用時不受限制，加上本公司過去及預期未來從補貼再收取的款項，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將16,493,049美元、零美元及零美元入帳列作其他經營收入。本公司將符合獲得補貼情況下預先收納的款項入帳列為遞延負債。

(p)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及開發成本在產生時列作費用，扣除相關政府補助後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q) 開立成本

本公司將所有開立活動的成本列作費用，包括有關新製造設施的生產前成本，以及成立本公司所產生的籌組成本等費用。設計、制訂及測試新產品或新加工方法等的生產前成本計入研發費用，而有關興建新製造廠房所產生的設施及僱員成本等的生產前成本則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r) 外幣換算

本公司以美元(「美元」)(即本公司大部份交易的計值貨幣)作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列報貨幣。以美元以外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年內以美元以外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適用匯率換算為美元。交易盈虧於營運報表確認。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財務紀錄以除美元以外的當地貨幣(如日圓)作為功能貨幣。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權益帳目按歷史匯率換算，而收入、費用、收益及虧損則按每月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匯兌調整以累計匯兌調整列報，並在權益及綜合收入(虧損)表單獨列示為其他綜合收入(虧損)。

(s)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根據相關稅務機構法例計提撥備。

根據編製財務報表的程序，本公司須估計於經營所在各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本公司所得稅採用資產及負債法入帳。根據該方法，遞延所得稅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與彼等各年終財務報告金額之差額，根據適用於預期會影響應課稅收入差額之已頒佈法律及法定稅率確認為未來年度之稅項結果。倘衡量可得證據後，認為若干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很可能不會變現，則會作出估值撥備。

本公司 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t) 綜合收入(虧損)

綜合收入(虧損)包括虧損淨額、外幣匯兌調整及未變現可供銷售證券收入(虧損)等項目。綜合收入(虧損)在權益及綜合收入(虧損)表呈列。

(u) 公平價值

本公司將公平價值界定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一宗順利進行的交易中銷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釐定須以或獲准以公平價值入帳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時，本公司會考慮進行交易所在的主要或最具優勢的市場，並計及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採用的假設，例如內在風險、轉讓限制及表現不佳風險。

本公司使用公平價值分級制度，要求公司計量公平價值時盡量使用已有公開數據而避免需再作計算的數據。已有公開數據來自獨立來源且可由第三方證實，而需再作計算的數據一般為第三方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採用的有關假設。根據公平價值分級制度，金融工具按對計算公平價值重要的最基本數據分類。本公司將可用作計量公平價值的數據分為以下三個級別，已有公開數據為最優先考慮，而最後才考慮需再作計算的數據：

第1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2級 — 除活躍市場報價以外的直接或間接已有公開數據。

第3級 — 對計量資產或負債公平價值屬重要的估值法所採用需再作計算的數據。

本公司所用估值法盡量使用已有公開數據而避免使用需再作計算的數據。本公司仔細分析以公平價值計量及披露的資產及負債，根據估值法所用數據的可用程度釐定適當級別。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基於對計量全部公平價值重要的最基本數據分為上述類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u) 公平價值(續)

本公司根據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及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或按市場數據得出的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本公司內部確認自第三方所得價格資料合理後方會用於合併財務報表。倘無可觀察市價數據，則本公司一般會採用依賴其他市場數據或需再作計算的數據進行估值，並按有關列報期間的適當資料估計公平價值。若干情況下，公平價值未必可精確計算或核實，或會因經濟及市場因素變更且本公司對該等因素的評估有變時改變。

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投資、短期借貸、長期承兌票據、有關特許權協議的長期應付帳款、長期債項、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及出售設備應收帳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投資及短期借貸的帳面值根據市場報價或因屬短期而與公平價值相若。由於貼現承兌票據的利率於票據入帳日期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大幅波動，故長期承兌票據的帳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本公司其他非按公平價值列帳的金融工具屬微不足道。

(v) 股權報酬

本公司向僱員及若干非僱員人士授出股權。股權報酬成本於授出日期按獎勵之公平價值計量，並於扣除預計放棄股權後確認為僱員規定服務期間(一般為所授股權之歸屬期間)之開支。

(w)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了管理貨幣及利率風險。本公司按公平價值將衍生工具入帳列為資產或負債。本公司並無將衍生工具與相關合約的帳面值抵銷。確認因該等衍生工具價值改變而產生的盈虧乃基於各衍生工具的用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 近期頒佈的會計準則

二零二零年四月，FASB頒佈ASU第2010-17號「收益確認——若干FASB的會計準則外增列的披露」，並確

3. 公平價值

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 負債

首次確認後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價值計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包括：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的公平價值計量方式			總收益 (虧損)
	相同工具在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1級)	其他重要的 已有公開數據 (第2級)	重要而需再作 計算的數據 (第3級)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694,795	\$—	\$2,204,383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	—	—	291,694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衍生資產	\$—	\$694,795	\$—	\$2,496,077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79,735)	\$—	\$(4,169,805)
利率掉期合約	—	(1,380,454)	—	(957,678)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	(1,292,475)	—	(949,068)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3,152,664)	\$—	\$(6,076,5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公平價值(續)

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 負債(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的公平價值計量方式

	相同工具在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1級)	其他重要的 已有公開數據 (第2級)	重要而需再作 計算的數據 (第3級)	總收益 (虧損)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54,442	\$—	\$3,961,279
利率掉期合約	—	—	—	104,000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	503,551	—	1,086,822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衍生資產	\$—	\$557,993	\$—	\$5,152,101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83,421	\$—	\$(3,835,234)
利率掉期合約	—	529,712	—	(127,336)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	388,913	—	(519,099)
承諾發行與訴訟和解相關 之股份及認股權證		120,237,773		(30,100,793)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121,639,819	\$—	\$(34,582,462)

3. 公平價值(續)

按經常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 負債(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公平價值(續)

按非經常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二零零九年，賬面值為33.7百萬美元的已持有及使用長期資產撇減至公平價值28.4百萬美元，導致減值費用5.3百萬美元。此外，賬面值為30.9百萬美元的持作出售長期資產撇減至公平價值，扣除銷售成本8.2百萬美元後錄得虧損22.7百萬美元。所有金額均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合併營運表之長期資產減值虧損。

項目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的公平價值計量方式			總虧損
	相同工具在活躍	其他重要的	重要而需再	
	市場的報價 (第1級)	已有公開數據 (第2級)	作計算的數據 (第3級)	
持有及使用的長期資產	\$—	\$—	\$916,958,304	\$(105,774,000)
	\$—	\$—	\$916,958,304	\$(105,774,000)

於二零零八年，賬面值約為10億美元的已持有及使用長期資產撇減至公平價值約917.0百萬美元，導致減值費用105.8百萬美元，並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合併營運報表之長期資產減值虧損。

4. 短期投資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分別擁有下列短期投資：

	一年內到期之債務工具			公平價值
	成本	未變現 收益總額	未變現 虧損總額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3,235	\$716	\$—	\$2,453,951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28,289	\$—	\$—	\$19,928,289

5. 受限制現金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現金包括就信用函件及短期借貸而抵押的銀行定期存款128,818,265美元以及政府就其部份資助項目所涉研發開支補償所提供的補助32,531,992美元。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分別持有20,360,185美元及6,254,813美元就信用函件及短期借貸而抵押的銀行定期存款。

6.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的面值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遠期外匯合約	\$92,859,692	9,028,995	\$220,687,295
利率掉期合約	76,000,000	54,000,000	—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11,279,915	24,699,730	36,731,630
	\$180,139,607	\$87,728,725	\$257,418,925

本公司所購買的遠期外匯合約一般於一年內屆滿，避免以外幣(主要為人民幣、日圓及歐元)結算的採購受到匯率波動的不利影響。該等遠期外匯合約不符合對沖會計法。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遠期合約之公平值變更呈列於合併營運報表之外幣匯兌收益內。上述面值按有關日期的即期匯率換算為等值美元金額呈列。

結算貨幣	面值金額	等值美元金額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7,682,707	\$10,174,977
人民幣	546,297,909	82,684,715
		\$92,859,69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14,825,188	\$21,265,249
人民幣	(83,496,523)	(12,236,254)
		\$9,028,99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21,979,034	\$31,144,291
人民幣	1,294,294,400	189,543,004
		\$220,687,2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訂立多項跨貨幣利率掉期協議，避免因利率以其他非美元貨幣計值的未償還長期債項的利率及匯率波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不穩。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利率掉期合約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營運報表確認為利息開支。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償還的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如下：

結算貨幣	面值金額	等值美元金額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8,517,000	\$11,279,9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17,219,555	\$24,699,73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元	25,922,110	\$36,731,630

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本公司訂立多項利率掉期協議以避免未償債項相關利率改變而導致未來現金流量波動。各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遠期外匯合約	\$215,060	\$(428,979)	\$(3,510,305)
利率掉期合約	(1,380,454)	(529,712)	—
跨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1,292,475)	114,638	(360,089)
	\$(2,457,869)	\$(844,053)	\$(3,870,394)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分別入賬為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

7. 應收帳款(已扣除撥備)

本公司評估各客戶的財務狀況以及是否有可能與本公司有業務合作後個別釐定給予每位客戶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

應收帳款(已扣除呆帳撥備)的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即期	\$174,378,643	\$160,802,634	\$108,109,977
逾期：			
30日內	25,395,378	30,882,525	18,211,498
31至60日	3,033,340	1,641,710	6,073,500
60日以上	3,815,480	10,963,676	66,976,719
	\$206,622,841	\$204,290,545	\$199,371,694

8. 存貨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原料	\$79,037,913	\$57,279,287	\$76,299,347
在製品	86,234,857	102,538,543	53,674,794
製成品	48,131,729	33,887,365	41,662,727
	\$213,404,499	\$193,705,195	\$171,636,868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分別撇減存貨19,893,861美元、26,296,168美元及40,818,979美元，並將存貨計入銷售成本以反映成本或經調整市值的較低者。

9. 持作待售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按計劃完全撤離DRAM市場，並於決定全面撤離DRAM市場時落實出售若干帳面值為30,903,192美元的固定資產。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開始積極尋找該等資產的潛在買家，預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可出售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已分類為持作出售，並撇減至8,184,462美元，即本公司估計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待售的長期資產公平值以市場參與者間公平交易中出售資產所得的價格釐定。減值22,718,730美元已入賬合併營運報表列為減值虧損的一部分。

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出售該資產部分價值7,611,775美元，收益為1,455,721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最終決定餘下價值4,756,260美元的資產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概不出售，故將該資產重列為持有及使用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廠房及設備淨額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樓宇	\$311,717,261	\$293,225,129	\$292,572,075
廠務設施、機器和設備	565,829,867	552,373,720	534,251,063
製造機器及設備	5,584,906,496	5,398,887,677	5,367,843,256
傢俬及辦公設備	78,075,574	74,206,691	76,210,542
運輸設備	2,109,425	1,890,082	1,768,949
	6,542,638,623	6,320,583,299	6,277,645,885
減： 累計折舊	(4,902,754,755)	(4,299,836,387)	(3,657,309,884)
	1,639,883,868	2,020,746,912	2,615,336,001
在建工程	711,978,919	230,867,305	348,049,839
	\$2,351,862,787	\$2,251,614,217	\$2,963,385,840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錄得折舊開支584,241,805美元、746,684,986美元及760,881,076美元。

11. 廠房及設備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就有關出售技術過時的固定資產入賬8,442,050美元列為減值虧損。

二零零九年，市況逆轉、本公司的營運策略出現重大變動，導致本公司識別及承諾棄置長期資產組別。此長期資產組別的技术過時，且不再獲賣家支持。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資產組別不再被使用。因此，本公司經撤減帳面值至零後錄得減值虧損104,676,535美元。

二零零八年，本公司與若干客戶達成協議終止生產DRAM產品。其後，本公司決定完全退出商品DRAM業務。本公司認為此乃本公司北京生產設施的若干廠房及設備減值的跡象。本公司錄得減值虧損105,774,000美元，相當於有關資產帳面值超出公平價值的金額。本公司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計算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價值。分析時，本公司按貼現率9%計算主要製造機器及設備於約五年剩餘可使用年期內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

12. 已收購無形資產淨額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技術、特許權及專利			
成本：	\$236,690,448	\$346,792,269	\$323,457,444
累計攤銷及減值：	(62,869,597)	(164,098,164)	(123,398,338)
已收購無形資產淨額	\$173,820,851	\$182,694,105	\$200,059,106

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多份技術、專利及特許權協議，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以代價18,294,616美元、23,334,825美元及1,022,081美元收購無形資產。

12. 已收購無形資產淨額(續)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分別錄得攤銷開支27,167,870美元、35,064,589美元及32,191,440美元。本公司已收購無形資產預計攤銷開支將分別如下：

年度	金額
二零一一年	\$31,155,230
二零一二年	\$26,722,052
二零一三年	\$25,666,381
二零一四年	\$23,786,151
二零一五年	\$21,813,780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就已停用的DRAM產品相關特許權分別錄得減值虧損零美元、5,630,236美元及966,667美元。

13. 股本投資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值	佔擁有權之百分比
權益法投資(未上市)		
Toppan SMIC Electronics (Shanghai) Co., Ltd.	\$7,665,455	30.0
成本法投資(未上市)	\$2,178,103	少於 20.0
	\$9,843,558	

本公司定期評估股本投資的減值狀況。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為股本投資並無存在相關減值。由於未有已識別事件或變動，而該等事件或變動對投資的公平值或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故本公司並無對成本法入賬的投資預測其公平值。

14.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即期	\$429,831,103	\$174,834,213	\$126,149,360
逾期：			
30日內	42,087,271	25,335,474	26,524,678
31至60日	8,540,898	8,269,941	9,510,883
60日以上	35,118,013	20,443,176	23,733,618
	\$515,577,285	\$228,882,804	\$185,918,5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承兌票據

二

16. 債項(續)

(a) 來自商業銀行的短期借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二十份短期信貸協議，以循環信貸方式獲提供合共583百萬美元信貸融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該等信貸協議提取372百萬美元，並有211百萬美元可供未來借用。除13百萬美元由定期存款作抵押外，該等信貸協議的未清償借貸並無抵押。二零一零年的有關利息開支為12,037,913美元，其中3,182,351美元撥作在建資產的新增成本。二零一零年的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0.9%至4.50%計算，即介乎1.11%至5.8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十九份短期信貸協議，以循環信貸方式獲提供合共337百萬美元信貸融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該等信貸協議提取287百萬美元，並有50百萬美元可供未來借用。除20百萬美元由定期存款作抵押外，該等信貸協議的未清償借貸並無抵押。二零零九年的有關利息開支為11,250,052美元，其中2,752,239美元撥作在建資產的新增成本。二零零九年的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5%至2.75%計算，即介乎1.11%至8.7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十份短期信貸協議，以循環信貸方式獲提供合共268百萬美元的信貸融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該等信貸協議提取201百萬美元，並有67百萬美元可供日後借用。該等信貸協議的未清償借貸並無抵押。二零零八年的有關利息開支為9,411,024美元，其中1,103,335美元撥作在建資產的新增成本。二零零八年的利率為浮息，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0.5%至1.75%計算，即介乎1.18%至8.75%。

(b) 長期債項

上海美元銀團貸款

二零零六年六月，中芯上海與國際及中國之銀行的財團組織訂立本金總額600,000,000美元的上海美元銀團貸款。本金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起分十期償還，每半年支付。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00%的浮息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融資悉數償還。

上海美元及人民幣貸款

二零零九年六月，中芯上海與中國進出口銀行訂立本金額為80,000,000美元及人民幣200,000,000元(約29,309,012美元)的兩年期信貸之上海美元及人民幣貸款。本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支付。

該項信貸以中芯上海12吋晶圓廠之生產設備作為抵押。該兩年銀行融資將用作中芯上海12吋晶圓廠未來擴張及日常營運所需的資金。美元貸款及人民幣貸款的利率分別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2.00%的浮息及以4.86%的定息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信貸之未償還總餘額以原成本為366百萬美元的設備作為抵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債項(續)

(b) 長期債項(續)

北京美元銀團貸款

二零零五年五月，中芯北京與中國財務機構的財團訂立北京美元銀團貸款，此貸款為期五年，本金總額為600,000,000美元。本金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平均分六期償還，每半年支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中芯北京修訂銀團貸款協議，將餘下三期每半年支付款項的還款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開始。該修訂規定，倘中芯北京的財務表現優於預先設定的若干標準，便須強制性提早償還部分未清償結餘。由於修訂文據的條款與原有條款大致相若，該修訂僅視為略作修改。修訂前後的利率分別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60%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2.20%計算。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美元銀團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總額以原成本1,314百萬美元的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北京美元銀團貸款載有現金流量佔非現金開支最低百分比的契諾，以限制總負債(不包括股東貸款)佔總資產的百分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北京一直遵守該等契諾。

歐元貸款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以ABN Amro Bank N.V. Commerz Bank (Nederland) N.V.為首的銀行銀團訂立本金總額為85百萬歐元的長期信貸協議歐元銀團貸款，信貸款項用於購買光刻設備以支持擴充本公司製造設施。信貸的動用期於(i)貸款獲悉數提取當日；或(ii)協議生效日期後36個月之較早者結束。根據信貸所動用之每筆款項將由本公司悉數清償，自二零零六年五月六日起每半年償還，平均分為十期。利率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率加0.25%的浮息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的未償還結餘總額由中芯上海原成本為115百萬美元的若干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天津美元銀團貸款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中芯天津與中國財務機構的財團訂立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的五年期天津美元銀團貸款，用於拓展中芯天津的廠房產能。本公司擔保中芯天津於該信貸項下的責任。本金自二零一零年起分六期償還，每半年支付。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25%的浮息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的未清償結餘總額以原成本627百萬美元的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16. 債項(續)

(b) 長期債項(續)

天津美元銀團貸款(續)

天津美元銀團貸款載有現金流量佔非現金開支最低百分比的契諾，以限制總負債佔總資產的百分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天津一直遵守該等契諾。

上述長期債項的提取、還款及未償清結餘的詳情概述如下：

	上海美元 銀團貸款	上海美元及 人民幣貸款	北京美元 銀團貸款	歐元貸款	天津美元 銀團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393,910,000	—	\$500,020,000	\$51,057,531	\$12,000,000
提取款項	—	—	—	\$38,929,954	\$247,000,000
還款	\$127,860,000	—	\$199,960,000	\$17,950,415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050,000	—	\$300,060,000	\$72,037,070	\$259,000,000
提取款項	—	\$99,309,612	—	—	—
還款	\$138,210,000	—	—	\$21,809,503	\$80,000,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27,840,000	\$99,309,612	\$300,060,000	\$50,227,567	\$179,000,000
提取款項	—	\$10,961,313	—	—	—
還款	\$127,840,000	—	\$9,998,000	\$24,805,544	\$92,700,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110,270,925	\$290,062,000	\$25,422,023	\$86,300,000

17. 有關特許權協議的長期應付帳款

本公司就分期付款收購無形資產訂立若干特許權協議。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協議尚餘付款為5,200,000美元，其貼現值5,015,672美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

該等長期應付帳款免息，現值按本公司的加權平均借貸利率4.94%貼現。

其他長期應付帳款的即期部份計入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攤銷折讓的相關利息開支分別為269,390美元、1,773,755美元及4,382,772美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所得稅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稅務豁免公司。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須遵守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多項地區所得稅法(「外資企業所得稅法」)。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外資企業」)按25%的統一稅率納稅。新企業所得稅法亦訂有自生效日期起計的過渡期，適用於新企業所得稅法頒佈日期前成立且根據外資企業所得稅法或其他相關規例有權享有較低優惠稅率及 或稅務減免期的企業。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該等企業的稅率將於五年過渡期內遞增至統一稅率，而根據外資新企業所得稅法享有稅務減免期的企業可於減免期屆滿前繼續享有。不論外資企業於二零零八有否獲利，因企業未曾錄得溢利而未開始的免稅期均須自二零零八年起計算。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 [逾

18. 所得稅(續)

中芯國際的中國公司稅務詳情如下：

1) 中芯上海

根據外資企業所得稅法的適用稅項優惠政策及其他相關稅務規例，中芯上海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納稅。根據中國國務院頒佈的國發(2000)18號 - 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18號通知」)，中芯上海可自全數動用過往年度所有稅項虧損後的首個獲利年度起享有十年免稅期(首五年全免，其後五年減半)。中芯上海動用所有稅項虧損後於二零零四年開始享有免稅期。

根據國發[2007]39號，中芯上海於二零一零年可繼續享有11%的所得稅率，並於餘下減免期於二零一三年屆滿前享有12%、12.5%及12.5%的優惠稅率。

2) 中芯北京及中芯天津

根據18號通知、1號通知及4號通知，中芯北京及中芯天津現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並將可自全數動用過往年度稅項累計虧損後的首個獲利年度起享有十年免稅期(首五年全免，其後五年減半)，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家公司仍然錄得虧損，故免稅期並未開始生效。

3) 中芯成都

根據新所得稅法，中芯成都動用所有往年稅項虧損後或於二零零八年後，首個獲利年度起按外資企業所得稅法，合資格享有五年免稅期(兩年全免，其後三年減半)。中芯成都處於虧損狀況，免稅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法定稅率為25%。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適用所得稅率為12.5%，其後分別為25%。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就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特許權收入錄得預扣所得稅開支1,836,851美元。

本公司其他須遵守各自所在國家(包括日本、美利堅合眾國及歐洲國家)所得稅法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的所得稅開支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日本附屬公司	\$—	\$—	\$405,000
美國附屬公司	210,000	252,000	223,812
歐洲附屬公司	152,105	141,431	128,010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於香港僅有小額應課稅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所得稅(續)

按稅務司法權區作出的所得稅撥備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中國			
即期	\$4,916,947	\$40,949	\$15,106
就已頒佈的稅率改變調整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32,403,299)	20,542,716
遞延	(10,097,549)	(23,818,794)	(9,506,907)
其他司法權區，即期	362,105	9,556,902	15,382,078
所得稅(利益)開支	\$(4,818,497)	\$(46,624,242)	\$26,432,993

按稅務司法權區劃分的除所得稅前收入(虧損)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中國	\$55,542,596	\$(793,668,370)	\$(291,664,135)
其他司法權區	(46,635,277)	(213,651,272)	(113,838,901)
	\$8,907,319	\$(1,007,319,642)	\$(405,503,036)
遞延稅項負債	\$(1,094,256)	\$(1,035,164)	\$(411,877)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094,256)	\$(1,035,164)	\$(411,877)

18.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遞延稅項資產：			
撥備及儲備	\$3,102,688	\$13,019,352	\$4,732,017
開辦成本	23,309,859	159,707	929,991
承前經營虧損淨額	185,443,770	109,384,792	55,476,943
未變現匯兌虧損	—	6,006	33,228
固定資產折舊及減值	62,068,769	79,104,144	59,224,163
長期資產津貼	148,473	479,818	479,817
預提費用	2,382,856	1,936,337	603,274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76,456,415	204,090,156	121,479,433
估值撥備	(163,767,922)	(101,558,305)	(75,792,963)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12,688,493	\$102,531,851	\$45,686,470
遞延稅項資產即期部分	\$3,638,427	\$8,173,236	—
遞延稅項資產非即期部分	109,050,066	94,358,635	45,686,470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12,688,493	\$102,531,851	\$45,686,470
遞延稅項負債：			
資本化利息	(1,049,162)	(1,035,164)	(411,877)
未實現兌換收益	(45,094)	—	—
總遞延稅項負債	(1,094,256)	(1,035,164)	(411,877)
遞延稅項負債非即期部分	(1,094,256)	(1,035,164)	(411,877)
遞延稅項負債總值	\$(1,094,256)	\$(1,035,164)	\$(411,877)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不明朗課稅情況或未確認的稅項利益可能對未來期間的實際所得稅率有正面影響。本公司將有關所得稅事宜的利息及或罰款分類為所得稅開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不明朗課稅情況的利息及罰款額屬微不足道。本公司並不預期其有關未確認稅項利益的負債於未來12個月會有重大增加或減少。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有結轉經營虧損淨額1,202.5百萬美元，其中70.6百萬美元、265.6百萬美元、322.1百萬美元、458.0百萬美元及86.2百萬美元將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屆滿。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外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或其後分派予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的溢利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倘中國內地與外商控股公司所在的司法權區有優惠稅率協定，則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率。例如，根據中國與香港特別行政區協定的稅務備忘錄，位於香港兼屬香港稅務居民的控股公司可按5%稅率繳納股息預扣稅。由於本公司擬將盈利再投資拓展中國業務，故在可見將來中國附屬公司不會將盈利分派予直接國外控股公司。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並無就保留盈利錄得任何預扣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所得稅(續)

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率15%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未計所得稅及非控股權益的收入對帳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適用企業所得稅率	15.0%	15.0%	15.0%
不可扣稅的開支	46.4%	(2.2%)	(1.8%)
免稅期及稅項寬減的影響	33.8%	(0.8%)	0.0%
將於未來期間確認的開支(抵免)	35.6%	(6.3%)	(8.2%)
估值撥備增減	30.0%	(0.7%)	(15.6%)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 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89.6%	(3.6%)	(7.2%)
使用承前經營虧損	(304.5%)	—	—
稅率改變	—	3.2%	(5.1%)
實際稅率	(54.1%)	4.6%	(6.5%)

免稅總額及每股影響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總貨幣影響	\$3,009,966	\$7,979,279	\$10,572
每股影響 — 基本及攤薄	\$0.00	\$0.00	\$0.00

19. 非控股權益

二零零五年，AT以現金代價39百萬美元向若干第三方發行A類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A類股」)，相當於AT 43.3%股權。於二零零七年，AT以1百萬美元向非控股股東購回一百萬股A類股，而非控股股東於AT的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至42.7%。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AT的非控股權益持有人贖回八百萬股A類股，總贖回金額為9,013,444美元，非控股股東於AT的股本權益降至33.7%。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後任何時間，倘AT截至該日尚未呈交首次公開發售的初步登記表，則A類股持有人(中芯國際除外)有權要求AT應贖回要求以現金贖回股份，每股代價為A類股份原認購價1.00美元加上(i)A類股認購價；與(ii)自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起每日按年率3.5%計算的金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百萬股優先股為尚未行使且可供非控股權益持有人贖回。A類股份不會視作參與首次公開發售的證券，並已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按贖回金額入賬列為非控股權益，而A類股的帳面值調整已計入合併營運報表的非控股權益增加。

若干非控股權益的帳面值按贖回價或以往成本之較高者按非控股權益應佔盈虧淨額及股息增減入帳。

非控股權益之對帳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34,944,408
增加權益	7,850,88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2,795,288
贖回	(9,013,444)
增加權益	1,059,663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4,841,507
增加非控股權益	3,252,412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39,751)
增加權益	1,050,00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9,004,1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權報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權報酬支出總額分別為8,794,633美元、10,145,101美元及11,617,572美元。

購股權

本公司可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計劃」)向本公司僱員、顧問或外聘服務顧問提供多種獎勵。二零零四年，本公司採納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條款，購股權按本公司普通股的中肯市值授出，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後屆滿，於四年指定服務期內歸屬。任何報酬開支均按直線法在僱員服務期間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認購1,096,603,670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尚未行使，另有可認購204,962,557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可在日後授出。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可認購221,075,856股普通股。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不再根據該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

購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普通股		加權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平均剩餘 合約年期	內在價值 總額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1,410,142,830	\$0.10		
已授出	604,275,518	\$0.09		
已行使	(58,106,806)	\$0.04		
已註銷	(638,632,016)	\$0.09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1,317,679,526	\$0.11	6.72年	\$10,406,295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或預期將歸屬	1,233,390,872	\$0.11	6.23年	\$9,059,29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行使	492,642,959	\$0.13	4.27年	\$3,839,239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購股權的內在價值總額分別為2,572,660美元、167,625美元及1,434,758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授出的購股權於授出當日的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分別為0.04美元、0.02美元及0.05美元。

20. 股權報酬(續)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按柏力克 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於授出當日採用下列假設估計。購股權合約有效期內的無風險利率乃基於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已授出購股權的預計期限指預期已授出購股權尚未行使的時間。預計波動乃基於本公司股價在相等於購股權預計有效期內的平均波動值。股息率乃基於本公司擬定的未來股息計劃。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無風險平均回報率	1.28%	1.18%	2.13%
預計期限	1-4年	2-4年	1-4年
波動比率	60.83%	55.95%	46.82%
預計股息率	—	—	—

受限制股份單位

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採用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其後經修訂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重列)，由董事會酌情向參與者發行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股份增值權，為本公司僱員、董事及外部顧問提供額外獎勵。根據修訂及重列的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本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1,015,931,725股普通股，等同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及流通普通股的2.5%，此乃股東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增加計劃的上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144,382,56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並有228,778,913股普通股可透過發行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股份增值權供日後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四年指定服務期內歸屬並由授出日期起10年後屆滿。任何報酬開支均按直線法於歸屬期間確認。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概要如下：

	受限制股份單位		加權平均	
	股份 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剩餘合約期	總公平價值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53,625,777	\$0.11		
已授出	207,315,992	\$0.10		
已行使	(82,247,855)	\$0.10		
已註銷	(34,311,352)	\$0.1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144,382,562	\$0.10	8.91年	\$14,321,56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歸屬或預期將歸屬	124,028,443	\$0.10	8.87年	\$12,041,2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權報酬(續)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分別授出207,315,992份、787,797份及41,907,1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大部份於四年間歸屬。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分別為20,169,232美元、32,213美元及3,313,114美元，並於歸屬期支銷。因此，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的報酬開支分別為3,493,661美元、3,370,893美元及5,644,789美元。

未確認的報酬成本與非歸屬股權報酬有關。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出非歸屬股權報酬安排的未確認報酬成本總額為16,025,676美元，預期將於加權平均期限1.50年內釐文

21.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虧損)對帳(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等值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747,346,656股，有關股數的行使價大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收益時並無計入有關股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的等值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分別為113,454,250股及189,478,507股，但由於有關期間錄得虧損淨額，有關股數對每股攤薄虧損可能有反攤薄影響，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有關股數。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包括此等等值反攤薄普通股的證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可認購普通股的未行使購股權	1,014,825,425	96,282,204	128,361,312
未行使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17,172,046	61,117,195
認購權證股份	759,521,231	—	—
	1,774,346,656	113,454,250	189,478,507

22. 與政府擁有管理的晶圓代工廠之交易

本公司向一家市政府擁有的晶圓代工廠成芯半導體製造有限公司(「成芯」)提供管理服務。在二零一零年十月終止管理服務前，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的管理服務收入分別為4,500,000美元、6,000,000美元及12,000,000美元。

本公司亦有向市政府的晶圓代工廠武漢新芯積體電路製造公司(「新芯」)提供管理服務。由於收回款項問題，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不再確認管理服務收入，而二零一零年並無錄得收入。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錄得壞帳撥備115.8百萬美元，當中93.5百萬美元及21.1百萬美元分別由於所提供管理服務的收入及已售相關設備逾期的應收款項長期未償還。本公司進一步與成芯磋商，並達成雙方清償結算的協議。成芯同意向本公司支付現金47.2百萬美元，剩餘結算則獲撇銷。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從成芯收回28.5百萬美元款項，已於合併營運報表錄為一般及行政開支的扣除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承擔

(a) 購買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以下購買機器、設備及建造工程承擔。機器及設備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送抵本公司廠房。

建造廠房	\$82,989,853
機器及設備	558,085,743
	\$641,075,596

(b) 版權費

本公司已與第三方訂立多項特許權及技術協議，合約為期三至十年不等。本公司須根據使用第三方技術或特許權銷售貨品所得銷售額的百分比支付版權費。二零二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的版權費支出分別為29,498,094美元、20,836,511美元及18,867,409美元，已列作銷售成本。

24. 分部及地區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腦輔助設計、製造及買賣集成電路。本公司的主要營運決策人為首席執行官。當作出有關分配本公司資源及評估本公司表現的決策時，首席執行官會審閱生產業務的合併業績。本公司認為，本公司僅經營一個業務分部。下表概列本公司在不同地區的收入淨額：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銷售總額：			
美國	\$851,914,130	\$632,047,071	\$767,966,660
歐洲	39,178,321	20,806,685	92,572,683
亞太區*	58,773,919	35,625,352	40,849,450
台灣	173,108,545	157,624,333	185,848,747
日本	3,187,517	9,685,012	37,706,875
中國內地	428,626,155	214,598,650	228,766,884
	\$1,554,788,587	\$1,070,387,103	\$1,353,711,299

* 不包括台灣、日本及中國內地

收入按營運總部所在國家劃分。

本公司絕大部份長期資產位於中國。

25. 主要客戶

下表概列來自佔本公司應收帳款及銷售淨額10%或以上客戶的淨收入及應收帳款：

	淨收入			應收帳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A	21%	22%	22%	27%	21%	23%
B	13%	14%	14%	*	*	*
C	10%	13%	13%	*	11%	*
D	*	*	*	*	*	16%
E	*	*	*	*	*	18%
F	*	*	*	*	10%	*

	其他流動資產			出售製造設備的應收帳款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D	*	*	50%	*	*	83%
E	*	*	*	*	*	17%

* 少於10%。

26. 或然負債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與並無關連的半導體製造商(「訂約 + 耽km銷 肅糧 3 扇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訴訟(續)

- 2) 終止雙方所訂立二零零五年和解協議項下，中芯國際支付餘額(約40百萬美元)的責任；
- 3) 向台積電支付合共200百萬美元，(中芯國際於簽訂協議時以現有現金結餘支付15百萬美元，餘額分四年分期支付)；
- 4) 承諾授予台積電1,789,493,218股中芯國際股份及可認購額外695,914,030股股份(可予調整)的認股權證(可於發行後三年內行使)，買入價為每股1.30港元，台積電將可通過行使認股權證擁有中芯國際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約2.78%(假設悉數行使認股權證)，惟股份及認股權證的發行須待接獲政府及監管機構批准，方可作實。該1,789,493,218股普通股及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發行；及
- 5) 和解遭違反時的若干補救方案。

二零零九年和解協議的會計處理：

根據二零零九年和解協議，本公司將二零零九年和解協議劃分為三個部分：

- 1) 作出判決後，雙方解除未決訴訟的所有申索，達成訴訟和解；
- 2) 台積電契諾就挪用商業機密的指控不再提出起訴；及
- 3) 終止向台積電償還二零零五年和解協議餘款的還款責任，金額約為40百萬美元。

本公司認為，上述項目概並非為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合規資產。因此，所有該等項目已於和解日支銷，而先前錄為二零零五年和解協議相關的遞延成本即時減值，導致269.6百萬美元的支銷於合併營運報表內入賬列為訴訟和解。授出股份及認股權證的承諾初始以公平值計量，並視為一項衍生工具，其公平值所有其後變更於合併營運報表內呈列。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發行股份及認股權證日期，分別將30.1百萬美元及29.8百萬美元虧損入賬錄為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發行股份及認股權證承諾的公平值的變更。

28. 退休福利

本公司的中國本地僱員可根據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按退休時的基本薪金及服務年期享有退休福利。中國政府須負責對該等退休員工的退休福利提供保障。本公司須按現有僱員基本月薪的20%至22.5%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而僱員則須按基本薪金的6%至8%供款。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該安排的供款額分別約為12,845,223美元、12,532,810美元及11,039,680美元。該退休福利並不適用於非中國僱員。本公司於中國境外並無重大退休福利責任。

29. 溢利分派

根據適用於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向不可分配儲備撥款，每年在抵銷往年累計虧損後，須向一般儲備基金撥款10%除稅後溢利(根據各年終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直至該等儲備基金的累計金額達到註冊資本50%。按照中國法規，一般儲備基金僅可用作增加有關公司的註冊資本及撇銷未來虧損。員工福利和獎金儲備由董事會釐定，並用作附屬公司集體性的員工福利。企業擴張儲備用於附屬公司的業務擴張，並可經有關部門批准後轉化為資本。該等儲備指根據中國法例釐定的保留盈利撥款。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並無向不可分配儲備作出任何撥款。

此外，基於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對分配股本的限制，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3,328百萬美元乃受到限制。根據中國法例法規，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約3,354百萬美元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以股息、貸款或預付款形式分配予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支付普通股任何現金股息。

30. 期後事件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由於本公司於AT的主要擁有權權益減至10%，故不再將AT綜合入賬，因此AT先前所有已發行優先證券均被註銷。本公司保留於AT的10%權益，並會以成本方法於未來期間計入該投資，因本公司於AT再無控制財務權益，亦無重大影響力。本公司就該項出售並無收取現金或其他代價。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T以優先證券36.0百萬美元的非控股權益形式擁有淨資產約24.5百萬美元。

本公司預期不再將此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可錄得收益，相等於以下兩者的差：(i)(a)保留AT非控股投資的公平值(並未釐定)與(b)上述於AT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和，及(ii)AT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31. 經營虧損(收入)組成部份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經營虧損(收入)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1,250,000	\$1,291,969	\$1,584,92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9,857,797	\$197,421,911	\$190,942,366

32. 董事酬金和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董事(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分別向董事授出90,932,333份、6,000,000份及零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且並無因董事辭任而註銷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分別向董事授出33,587,973份、零份及零份可購買本公司普通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机

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差別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而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若干重大方面並不相同。重大差異主要涉及向僱員及非僱員以股份支付的款項、呈列非控股權益、可轉換財務工具和待售資產。

- (i) 就以股份支付的款項之會計處理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權報酬」列明股權報酬之確認、計算及披露事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規定所有以股份支付的款項須利用公平價值衡量基準在財務報表確認。當使用所收取的貨品或服務時，應確認開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

倘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則本公司須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而有關向僱員以股份支付款項之薪酬開支，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以前年度將使用公平價值法計算。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本公司可利用內在價值法或公平價值法，將向僱員支付的以股份支付款項的薪酬入帳，本公司採用內在價值法將給予僱員的購股權入帳。

根據內在價值法，薪酬費用為股份於授出日期或其他衡量日期之公平價值超過僱員購入股份須支付金額的差額(如有)。薪酬開支(如有)在適用服務期(即歸屬期)內確認。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開始按照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相若的方式將該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確認為股份支付的薪酬。此外，本公司未再依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將有關未歸屬購股權的遞延以股份支付薪酬於權益入帳。採納該會計原則後，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錄得累計影響5,153,986美元，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則無此要求。

33.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差別(續)

- (ii)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呈列AT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本公司並無擁有非控股權益。於非控股權益中增加的權益分開披露於營運報表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32號規定實體發行附有負債及股權的金融工具，以分開界別負債及股權元件。負債元件以最初的公平價值計量，任何剩餘號本價。負債元件

國 權 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差別(續)

(iv) (續)

本公司認為中芯北京的經營虧損屬長期資產之減值跡象，並已評估該等資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否減值。於二零零七年，未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超過相關長期資產的帳面值且毋須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確認減值虧損。然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來自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可收回值低於該等長期資產帳面值。因此，本公司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105,774,000美元。

本公司與若干客戶達成協議，終止生產DRAM產品，其後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全面退出商品DRAM業務。本公司將該等行動視作本公司北京廠的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跡象。根據詳細分析，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錄得減值虧損105,774,000美元，相當於有關資產帳面值超出其公平價值的差額。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減值虧損的時間差異引致減值分配後長期資產折舊開支差異，有關差異將於日後長期資產折舊期間逐漸撥回。

- (v)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來自股權法投資的收入(虧損)以除稅基準按扣除收入(虧損)淨額前獨立項目呈列。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來自股權法投資的收入(虧損)以除所得稅利益(開支)前收入(虧損)的部份呈列。

33.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差別(續)

下表列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重列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虧損)及股東權益所需調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的淨收入(虧損)	\$14,010,646	\$(962,477,542)	\$(432,380,240)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調整：			
ii) 呈列非控股權益	(1,050,000)	(1,059,663)	(7,850,880)
iv) 長期資產減值	—	—	105,774,000
iv) 長期資產折舊	(2,064,292)	(2,569,243)	4,633,535
v) 股權投資收入(虧損)呈列	284,830	(1,782,142)	(444,211)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淨收入(虧損)	\$11,181,184	\$(967,888,590)	\$(330,260,79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每股收入(虧損)	\$0.00	\$(0.04)	\$(0.02)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報的權益	\$2,169,537,375	\$1,796,240,383	\$2,749,364,501
iv) 長期資產折舊	—	2,064,292	4,633,535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股東權益	\$2,169,537,375	\$1,798,304,675	\$2,753,998,036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報的銷售成本	1,244,714,305	1,184,589,553	1,412,851,079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iv) 長期資產折舊	2,064,292	2,569,243	(4,633,535)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246,778,597	\$1,187,158,796	\$1,408,217,544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報的利息開支	22,655,830	24,699,336	50,766,958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ii) A類股份增加權益	1,050,000	1,059,663	4,795,288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3,705,830	\$25,758,999	\$55,562,246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報的除稅前收益(虧損)	8,907,319	(1,007,319,642)	(405,503,03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iv) 長期資產減值	—	—	105,774,000
iv) 長期資產折舊	(2,064,292)	(2,569,243)	4,633,535
v) 呈列股權投資的收益(虧損)	284,830	(1,782,142)	(444,211)
ii) A類股份增加權益	(1,050,000)	(1,059,663)	(4,795,288)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6,077,857	\$(1,012,730,690)	\$(300,335,000)
報告的廠房及設備	\$2,351,862,787	2,251,614,217	2,963,385,840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iv) 長期資產折舊	—	2,064,292	4,633,535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351,862,787	\$2,253,678,509	\$2,968,019,3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差別(續)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報的流動負債	\$1,399,345,332	\$1,031,522,572	\$899,772,911
ii) 呈列A類股份	35,891,507	34,841,507	42,795,288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435,236,839	\$1,066,364,079	\$942,568,199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報的額外已繳股本	3,858,642,606	3,499,723,153	3,489,382,267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i)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追溯調整	30,388,316	30,388,316	30,388,316
i) 撥回會計原則變動之累計影響	5,153,986	5,153,986	5,153,986
iii) 結轉視為已付股息的往年調整	(55,956,051)	(55,956,051)	(55,956,051)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3,838,228,857	\$3,479,309,404	\$3,468,968,518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報的累計虧絀	(1,698,946,565)	(1,712,046,962)	(748,509,757)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i)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追溯調整	(30,388,316)	(30,388,316)	(30,388,316)
i) 撥回會計原則變動之累計影響	(5,153,986)	(5,153,986)	(5,153,986)
iii) 結轉視為已付股息的往年調整	55,956,051	55,956,051	55,956,051
iv) 長期資產折舊	—	2,064,292	4,633,535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678,532,816)	\$(1,689,568,921)	\$(723,462,473)

33.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差別(續)

除上述者外，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方面亦有其他差異。該等差異並無導致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有任何重大差異，詳情如下：

(a) 存貨價值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存貨以成本入帳。然而，倘若有證據顯示在日常業務中出售貨品不論由於實質陳舊、價格水平改變或其他原因致使可變現淨值會低於成本，則有關差額確認為當期虧損。一般將有關貨品按公認為「市值」的較低價格入帳。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將存貨撇減至成本及財務期結束時的市值兩者的較低者屬於新的成本基準，其後不得因相關事實或情況改變而撥回。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市值是重置成本和可變現淨值減一般利潤率的較低者。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存貨撇減至成本及財務期結束時的市值兩者的較低者屬估值撥備，其後可因相關事實或情況轉變而撥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市值為可變現淨值。

(b) 遞延所得稅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產及負債的財務報表帳面值與各自稅基的暫時差額，全部以估計未來稅務影響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未來溢利抵銷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或結轉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務抵免的部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所有遞延稅項資產須全數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若干部分或全部「很可能」變現，則會作出估值撥備。「很可能」意為機會率超過50%。

對於遞延稅項的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當稅務法例或稅率變動「實際頒佈」時確認其影響。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按照在結算日已實施的稅務法例及稅率計量。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按照相關資產或負債在財務申報的分類而列為流動或非流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一般列為非流動項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差別(續)

(c) 研究及開發成本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關設立無形資產的成本須按研究及開發階段分類。研究階段的成本須列作開支，除非實體可顯示下列各項外，否則開發階段的成本亦須列作開支：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報告顯示該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該實體有意完成、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實體可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的方式，其中包括該企業須表明該無形資產或其產物存在市場，如供內部使用，則須表明該無形資產的效用；
- 具備充裕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可完成開發工作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能夠計量該無形資產於開發階段的開支。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研究及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惟下列各項除外：

- 根據合約安排代其他人士所招致者；
- 採礦行業內的企業所有者；
- 因製造電腦軟件產品(在技術上可行，即完成詳細程式設計或(如無)完成操作模式時)以供出售、出租或以其他方式推銷而產生的若干成本；及
- 有關開發或取得電腦軟件以供內部使用的若干成本。

撤銷所產生研究及開發開支的一般規定適用於因業務合併而取得的研究及開發工作。

組織結構及主要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主要透過下列附屬公司經營業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所持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柏途企業有限公司(「柏途」)	薩摩亞 二零零零年四月五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中芯上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100%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產品
SMIC, Americas	美利堅合眾國 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中芯北京」)*#	中國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100%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產品
SMIC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 二零零二年十月八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SMIC Europe S.R.L	意大利 二零零三年七月三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中芯商業(上海)有限公司 (前稱中芯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100%	經營便利店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中芯天津」)*#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100%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產品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AT) Corporation (「AT」)	開曼群島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66.3%	投資控股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成都)有限公司(「中芯成都」)*	中國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66.3%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產品
中芯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能源科技」)*#	中國 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	100%	製造及買賣太陽能電池有關的半導體產品
中芯國際開發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00%	建造、營運及管理 中芯成都的宿舍、

都o#

組織結構及主要業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所持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Magnificent Tow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	100%	投資控股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BVI) Corporation (「SMIC (BV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100%	投資控股
Admir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	100%	投資控股
中芯國際深圳(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100%	投資控股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	100%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產品
芯電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日	97.7%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產品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在本年報中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公司

符號僅供識別

除上文所述者外, 本公司亦於中國、香港、薩摩亞、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擁有多家全資附屬公司。

ST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
郵政編碼：201203

電話：+ 86 (21) 3861 0000 傳真：+ 86 (21) 5080 2868

網站：www.smics.com

上海 · 北京 · 天津 · 成都 · 深圳 · 香港 · 日本 · 美國 · 歐洲